

論中國歷代對孫過庭〈書譜〉的評價與詮釋

洪文雄*

摘 要

唐人孫過庭以草書撰寫的〈書譜〉，是中國書法史上影響廣遠的劇跡，其書跡為王羲之嫡嗣；其理論宏富，開先啟後，因此歷代研究者不乏其人，本文檢閱中國歷代對〈書譜〉的記載，以明歷代對〈書譜〉的評價與詮釋。研究結果指出：唐代時，孫過庭雖然受到書論家的批評但是仍有廣泛影響；宋朝時，漸受真賞，先有米芾之推重，後有南宋幾位皇帝的臨習，取得崇高的地位；元朝時一度受到譏評，到了明初，時代相隔拉遠，又重獲重視，但仍有微詞；到了清朝，〈書譜〉已成為學習王羲之書法不能繞過的經典，並且有更多的註解與詮釋。又整體而言，〈書譜〉的理論先有穩固的地位，而其書跡在唐朝時只位居能品，後來逐漸受到重視，因為它深得右軍筆法且以真跡的面貌流傳至今，遂成為至寶。

關鍵詞：書法、孫過庭、孫虔禮、書譜

* 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候選人。

壹、前言

唐代孫過庭（約 648-702）¹在唐武后垂拱三年（687）以草書撰寫〈書譜〉一文，其書深得右軍筆法，其文長篇巨製，所論問題豐富，尤其以真跡流傳至今，無疑是書法史上難得的傑構。

檢視歷代文獻記載，筆者發現書家孫過庭或〈書譜〉的書法表現、理論在唐代已經受到注意，且一直到近現代的評論不絕如縷，然則卻非一味讚揚稱頌，相反的，學者們對〈書譜〉不無微詞，且不在少數。那麼，今日論者以為書、論雙美的〈書譜〉顯然不是一開始就有崇高完美的價值，而是有一段曲折艱辛的過程，甚至是否可以懷疑〈書譜〉是件不入流的作品，所以得以真跡傳至今日呢？

因此，整理中國歷代對孫過庭〈書譜〉的評價與詮釋便有助於對〈書譜〉的瞭解；而褒貶意見中正蘊含著審美意趣的表述，孫過庭乃是以追隨王羲之為其寫作立場的，這一條脈絡有真跡、有理論，或可呈現出飄忽書聖的雪泥鴻爪。是以本文檢視中國歷代對孫過庭〈書譜〉的評價與詮釋，透過歷史的推演討論其褒貶的意見及興衰脈絡。論述以朝代為序，研究的時間上限以孫過庭活動的初唐時期開始，下限為清朝。考慮到時間的跨度與文獻的豐約情況，分作唐宋時期、元明時期、清朝時期三個主要段落。研究內容包括〈書譜〉的書法藝術與理論兩個面向，因為在傳統文獻中這兩個面向往往互相交涉，難以分割，所以一併論述，只取以時代推衍為主軸，各節中之評論安排，亦以時代先後為序，以見其承轉關係。為便於集中論述，關於〈書譜〉墨跡的傳藏、各種刻本的優劣、〈書譜〉的分段或其美學內涵等等複雜問題，並非本文重點，若與本題無涉，只得暫行擱置。

貳、唐宋時期—文書雙美，漸受真賞

一、唐代—書入能品；理論流行

唐代論及孫過庭的資料並不多，主要有陳子昂（661-702）、張懷瓘（?-?）、竇臬（?-769）與竇蒙（?-?）、呂總（?-?）幾家，〈書譜〉本身的記載也透露些許訊息。

陳子昂為孫過庭寫過〈率府錄事孫君墓誌銘〉和〈祭率府孫錄事文〉兩文，是瞭解孫過庭個人生平的重要文章，其〈率府錄事孫君墓誌銘〉云：

¹ 孫過庭的生卒年有多種說法，此據張光賓，《中華書法史》（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2000年2月），頁169。

君諱虔禮，字過庭。有唐之不遇人也，幼尚孝悌，不及學文；長而聞道，不及從事。得祿值凶孽之災，四十見君，遭讒慝之議，忠信實顯，而代不能明；仁義實勤，而物莫之貴。陞厄貧病，契闕良時，養心恬然，不染物累，獨攷性命之理，庶幾天人之際，將期老有述，死且不朽，寵榮之事，於我何有哉？志竟不遂，遇暴疾，卒於洛陽植業里之客舍，時年若干。嗚呼！天道豈欺也哉？而巳知卒不與，其遂能無慟乎？銘曰：嗟嗟孫生，人見爾迹，不知爾靈，天竟不遂子願兮，今用無成。嗚呼蒼天！吾欲訴夫幽明！²

可見孫氏幼年孝悌之品格，卻沒有機會努力讀書，及長，又未能及時發揮所學，四十歲時雖居官，但遭受讒言謗毀，以致於貧病陞惡。孫氏有志於著述，以期死而不朽，此中所謂的著述是否為〈書譜〉不得而知，但孫過庭之著述以〈書譜〉最具影響力。其中並指出孫過庭得年不詳，使後世難以考知。陳子昂〈祭率府孫錄事文〉云：

君不慙於貞純，乃洗心於名理，元常既沒，墨妙不傳，君之逸翰，曠代同仙，豈圖此妙未極，中道而息，懷眾寶而未攄，永幽泉而掩魄。嗚呼哀哉！³

指出孫過庭究心於文字之理，陳子昂肯定孫過庭的書法造詣，將他的書法成就與鍾繇（151-230）相提並論，是孫過庭的第一位知音，而陳子昂也為孫過庭未能更上層樓而抱屈。

陳子昂盛稱孫過庭之書法並非虛譽，孫氏書法在當時亦具影響力，〈書譜〉有云：

嘗有好事，就吾求習，吾乃粗舉綱要，隨而授之，無不心悟手從，言忘意得，縱未窮於眾術，斷可極於所詣矣。⁴

據此可知，孫過庭在世時曾經教授書法，對於自己的見解也相當有自信，對當時的書法教學具有貢獻，所從學者，如張懷瓘《書斷》載：

² 唐·陳子昂，〈率府錄事孫君墓誌銘〉，楊家駱主編，《新校陳子昂集》（臺北：世界書局，1980年11月），頁124-125。

³ 唐·陳子昂，〈祭率府孫錄事文〉，同前註，頁151-152。

⁴ 唐·孫過庭，《書譜》（中國法書選38）（東京：二玄社，1989年9月），頁38-39。

盧藏用（664-713）字子潛，京兆長安人。官至黃門侍郎。書則幼尚孫草，晚師逸少。⁵

這裡的「孫草」指的即是孫過庭草書，⁶孫過庭「隨而授之」的書家有哪些人難以盡考，而盧藏用（664-713）應是書法史所載學習孫過庭草書的第一人，可惜盧藏用的草書已經難見蹤跡。

張懷瓘的《書斷》載有孫氏生平與書法的整體評價，而且還曾引用〈書譜〉的文句。《書斷》首開書家史傳之體例，孫過庭名列其中，云：

孫虔禮字過庭，陳留人，官至率府錄事參軍。博雅有文章，草書憲章二王，工於用筆，儁拔剛斷，尚異好奇，然所謂少功用，有天材。真行之書，亞於草矣。嘗作〈運筆論〉亦得書之指趣也。與王秘監相善，王則過於遲緩，此公傷於急速，使二者寬猛相濟，是為合矣。雖管夷吾失於奢，晏平仲失於儉，終為賢大夫也。過庭隸、行、草入能。⁷

《書斷》對書家的傳記論述明顯可見襲自正史傳記的傳統，常從書家之里籍、官位開始，前者為出身、後者為功業。「參軍」是一種被人輕視的閒官，官位大約在從七品到從九品。⁸與歐陽詢、虞世南、褚遂良位居高位相較，地位卑微。張懷瓘提及孫氏善於文章，並且以二王為學習典範，在用筆上很有心得，「儁拔剛斷」很能說明孫過庭〈書譜〉字口如刀切的用筆特色。《書斷》肯定孫氏〈運筆論〉的書法論述，〈運筆論〉即是〈書譜〉⁹，但對孫氏的書法水準並未給予高度評價，在《書斷》神、妙、能三品中，孫過庭的隸、行、草都僅入能品，但其中「真行之書，亞於草矣」，指出孫氏的書藝以草書成就最高，而孫過庭草書只有能品的評價是因為書寫速度太快，缺乏含蓄之美的緣故。

另外，《書斷》曾引孫氏之言，云：

⁵ 唐·張彥遠輯、范祥雍點校，《法書要錄》（北京：人民美術出版社，2004年1月），頁305。

⁶ 據（意）畢羅（Pietro De Laurentis）〈孫過庭生平考〉指出：「孫過庭當為《書斷》中唯一姓「孫」的書法家，確為（盧藏用）前幾行所提，因而可以說盧藏用曾經學習過孫過庭草書。」見於《書法叢刊》2009年第2期，總108期（2009年3月），頁76。

⁷ 唐·張彥遠輯，前揭書，頁304-305。

⁸ 「參軍」職位參清·黃本驥，《歷代職官表·歷代職官簡釋》（臺北：宏業書局，1994年11月）「參軍事」條，頁123。

⁹ 據啟功之說，詳啟功，〈〈書譜〉考〉，《啟功叢稿》（臺北：華正書局，1991年5月），頁63。

孫過庭云：「元常專工于隸書，伯英尤精於草體，彼之二美，而羲、獻兼之。」並有得也。……然此五賢，各能盡心而際於聖。¹⁰

《書斷》在說明二王的書法成就時引用孫過庭〈書譜〉之句為證，而孫過庭〈書譜〉之原文乃是：「彼之二美，而逸少兼之。」¹¹兼之者只有王羲之，王獻之並不在列，張懷瓘改了孫氏原文，而張氏所說的「五賢」在〈書譜〉中則僅「四賢」，¹²由此可見張懷瓘必定熟悉孫過庭的〈書譜〉，而二人的書法觀點並不全同。

竇泉撰〈述書賦〉，其兄竇蒙為之作註，其中有云：

虔禮凡草，閭閻之風。千紙一類，一字萬同。如見疑於冰冷，甘沒齒於夏蟲。（孫過庭字虔禮，富陽人，右衛胄曹參軍。）¹³

竇蒙在〈述書賦註〉中將孫氏之名列入唐代五十二人名單中¹⁴，但竇泉對孫過庭的草書卻頗有譏刺，意謂孫氏草書格調不高而且缺乏變化，以孫過庭〈書譜〉的文句中夏蟲疑於冬日之冰雪作為比擬，指稱孫氏缺乏見識，啟功指出，這乃是對〈書譜〉而發。¹⁵

呂總曾撰〈續書評〉專評唐代書家，計有篆書一人、八分書五人、真行書二十二人，草書十二人，總計四十人，孫過庭之名在草書之列：

孫過庭丹崖絕壑，筆勢堅勁。¹⁶

〈續書評〉整篇文字以比況的方法道出諸家特色，並無優劣之分，孫過庭在草書十二人名單中，可知唐時孫氏的草書有一定的知名度，所述內容為一挺拔孤峭之意象。

整體而言，唐人在評價孫過庭的成就時，對孫過庭的出身與性情、功業有相當的考量，〈書譜〉在唐代時不論是書跡或理論的評價並不是很高：書藝部分僅

¹⁰ 唐·張彥遠輯，前揭書，頁 309-310。

¹¹ 唐·孫過庭，前揭書，頁 6。

¹² 〈書譜〉的「四賢」指鍾繇、張芝與二王四人（見於唐·孫過庭，前揭書，頁 2-4。），而張懷瓘增加杜度一人（詳見唐·張彥遠輯，前揭書，頁 310。），餘四賢與〈書譜〉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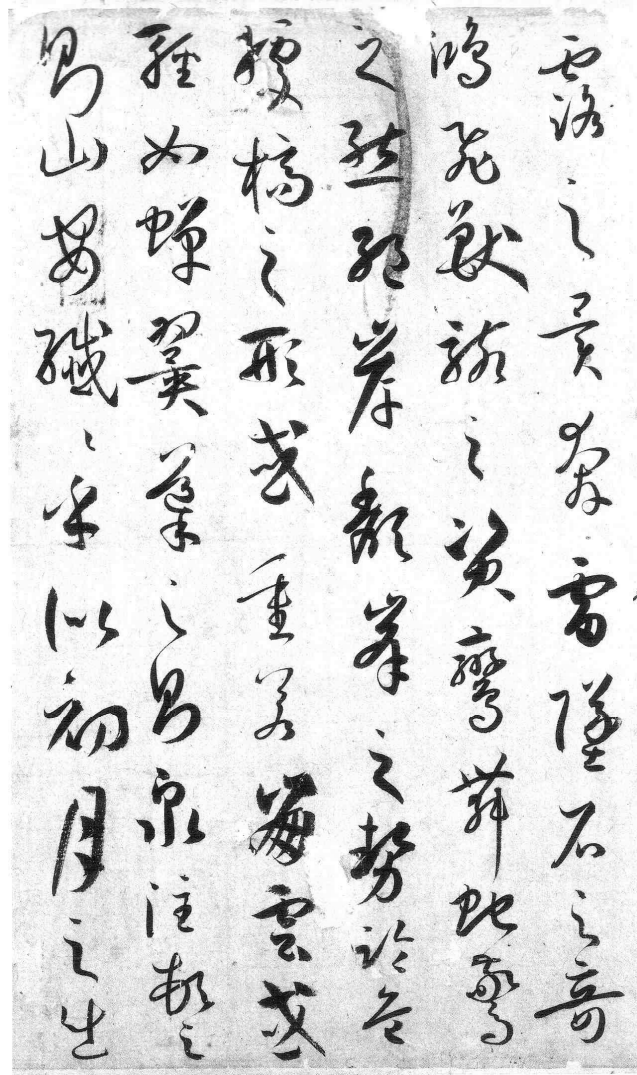
¹³ 唐·張彥遠輯，前揭書，頁 202。括弧內文字為竇蒙註語。

¹⁴ 原文註作「唐四十五人」，范祥雍依竇蒙註文校得五十二人，從之。唐·張彥遠輯，前揭書，頁 174。

¹⁵ 啟功指出〈書譜〉在文末有知音難覓之慨，又有「豈可執冰而咎夏蟲」之句，故是針對〈書譜〉而發，詳見啟功，前揭書，頁 63。

¹⁶ 崔爾平編選點校，《歷代書法論文選續編》（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9年11月），頁 34。

能列入能品，這或許是孫氏「寒微見輕，又以憤激遭忌」¹⁷的緣故，並未公正客觀的對待孫氏之書法藝術成就；理論的部分雖然沒獲得全面性肯定¹⁸，但從諸家引用孫氏之言來看，孫過庭的〈書譜〉理論在唐代已經相當的流行了，而孫過庭在唐代對學書者有教學活動，是具有影響力的。



附圖 1：唐·孫過庭〈書譜〉局部（取自唐·孫過庭：《書譜》，頁 11）。孫過庭深諳筆法，〈書譜〉是其代表作，雖然有「一字萬同」之譏，但是詳察各相同字，其實是有很多變化的，此頁中九個「之」字，其形各異，可見一斑。

¹⁷ 啟功，前揭書，頁 63。

¹⁸ 例如唐人張彥遠編輯《法書要錄》、韋續編輯《墨藪》、北宋朱長文編輯《墨池編》都未收錄〈書譜〉，可為此說之一證，〈書譜〉全文收入叢纂是在宋人陳思的《書苑菁華》卷 8。

唐人對孫過庭草書的不滿主要是缺乏變化一端，孫過庭書寫〈書譜〉全文多達三千七百二十七字¹⁹，與小幅寡字的王羲之草書尺牘相較，應有不同的考量，而且〈書譜〉全文亦並非毫無變化（參附圖1），只是在尚法的唐代社會中，出現了更多的規律。孫過庭將王書作了相當程度的客觀化與規範化，正可提供後世取法書聖典型一條道路，這是在以王羲之為典範的唐代初期社會中不易察覺，卻在有意無意間持續不斷進行的工作，今天透過漫長的歷史跨度卻很清楚可以感知。

二、宋代一得右軍草，無出其右

北宋朱長文（1039-1098）編纂《墨池編》不收〈書譜〉，又作《續書斷》繼承張懷瓘《書斷》對孫過庭的評價，將其書跡列於能品，並稱孫過庭云：「書有能名，或病其體多同而格不高爾。」²⁰對竇泉〈述書賦〉「一字萬同」之意見亦有所承襲，朱長文還未能賞識孫過庭。

但宋人接於唐代之後，已逐漸能從客觀角度評論〈書譜〉。北宋時，王詵（1048-1104）曾見過孫過庭的〈千字文〉，云：

右衛胄曹參軍孫過庭字虔禮，唐垂拱時人。草書專學二王，余初得郭仲微所藏〈千文〉一軸，筆勢道勁，雖覺不甚飄縱，然比之永師所作，則過庭已為奔放矣。而竇泉謂過庭之書「千紙一類，一字萬同」，余固已深疑此語，既而復獲此書，研窮之久，視其興合之作，當不減王家父子，至其縱任優游之處，仍造於疏，此又非泉所能知也。²¹

王氏據孫過庭〈千字文〉書跡駁斥竇泉，以為孫氏〈千字文〉比智永所作更加奔放活潑，而且認為孫過庭在狀況好的時候可以達到二王的水準。王詵也收藏過〈書譜〉，見載於米芾（1051-1107）的〈書史〉，云：

孫過庭草書〈書譜〉，甚有右軍法，作字落脚，差近前而直，此乃過庭法。凡世稱右軍書有此等字，皆孫筆也。凡唐草得二王法，無出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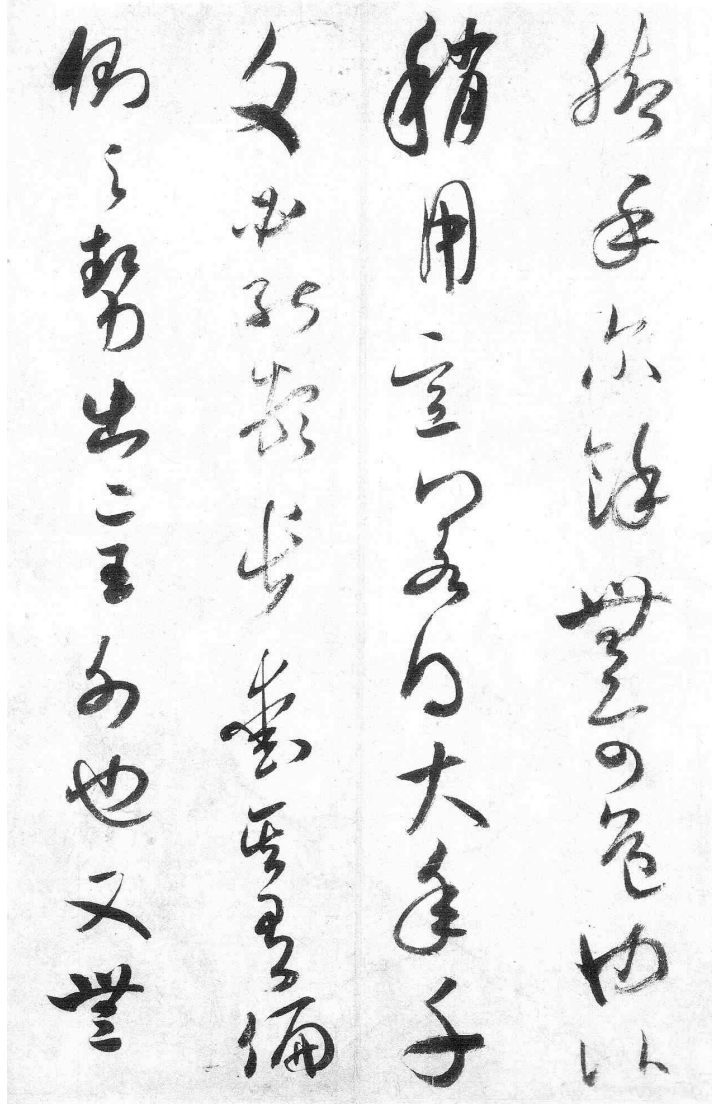
¹⁹ 西林昭一〈解說〉，據原文統計為3727字（唐·孫過庭，前揭書，頁69。）；王仁鈞，《書譜導讀》（臺北：蕙風堂筆墨有限公司出版部，2007年9月）以為3728字（頁39）；其間一字之出入據李郁周所述，乃是「第一一四行『元常不草，而使轉從橫』的『而』字脫漏未寫，應予還原。」（《書譜導讀·李序》，頁17。）又王著第68頁註8亦有所說。此中論述以孫氏書跡為對象，故以西林昭一所說為據。

²⁰ 黃簡等編，《歷代書法論文選》（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00年12月），頁340。

²¹ 明·汪砢玉，《珊瑚網·法書題跋》，《中國書畫全書》（第5冊）（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2年10月），頁728-729。

右。又有〈千文〉一本，是少年書，不逮〈書譜〉，並在王翬家，今歸王詵家。²²

王詵對〈書譜〉的評論並未見到，但米芾的跋卻很有深意：不但將孫過庭視爲二王的嫡嗣，更以爲他是唐人學習二王草書中成就最爲傑出的一位，而且指出〈書



附圖 2：米芾〈吾友帖〉局部（取自宋·米芾：《米芾集》（中國法書選 48），頁 34）。米芾欣賞孫過庭〈書譜〉，此件書跡可見〈書譜〉的影響，如首行「無可道也」四字可見孫過庭「跳筆」的現象；第四行「勢」字參見附圖 1，筆勢與字形均有相近之處。

²²宋·米芾，《米芾集》（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 年 5 月），頁 128。

譜〉自身的特色，即「作字落脚，差近前而直」的「跳筆」²³現象，米芾還肯定〈書譜〉在孫過庭的書跡中較〈千字文〉更好。米芾應曾有一番研習，過庭草法在其集古字之列（參附圖 2），明人孫鑛（1543-1613）《書畫跋跋》便指出：「虔禮運筆得輕法，輕故饒態，後半風韻更勝。米南宮草法頗似之。」²⁴米芾為北宋四大家之一，不但指出孫過庭〈書譜〉墨跡中「跳筆」的特色，還深入研究，可謂孫過庭的一大知音。

宋人看過〈書譜〉的還有曾肇（1047-1107），《戲鴻堂法帖》中載有曾氏跋〈唐孫過庭書景福殿賦〉，云：

書家評孫過庭章草用筆雋拔，如丹崖絕壑，筆勢堅勁。予不能無疑。觀此帖，用筆稽古，有漢魏之風，終卷結字無點畫差謬，〈書賦〉云：「千紙一類，一字萬同。」蓋知非虛談也。近見王內翰所藏〈書譜〉真蹟，與此賦極相類，又有墨本〈千文〉差不逮矣。建中靖國元年（1101年）春三月曾肇題於玉堂之西軒。²⁵

曾肇以為〈景福殿賦〉和〈書譜〉頗為近似，而孫氏的草書下筆有淵源，具有漢魏的古風，而且點畫沒有誤失。值得注意的是他引用竇叟〈述書賦〉「千紙一類，一字萬同」的評語，這在〈述書賦〉中乃是用以批評孫過庭的，但在曾肇的心中卻成了賞譽而非貶抑：本是缺乏變化的譏評卻被詮釋為從頭至尾毫無點畫失誤的讚美。

北宋後期，徽宗在宣和（1119-1125）年間敕令編撰《宣和書譜》，卷十八有孫過庭之傳記與評論，云：

孫過庭字虔禮，陳留人，官至率府錄事參軍。好古博雅，工文辭，得名翰墨間，作草書咄咄逼羲獻，尤妙於用筆，雋拔剛斷，出於天材，非功用積習所至。善臨模，往往真贗不能辨。文皇嘗謂過庭小字書亂二王，蓋其似真可知也。作〈運筆論〉，字逾數千，妙有作字之旨，學者宗以為法。然落筆喜急速，議者病之，要是其自得趣也。今御府所藏草書三：〈書譜序〉上下二、〈千文〉。²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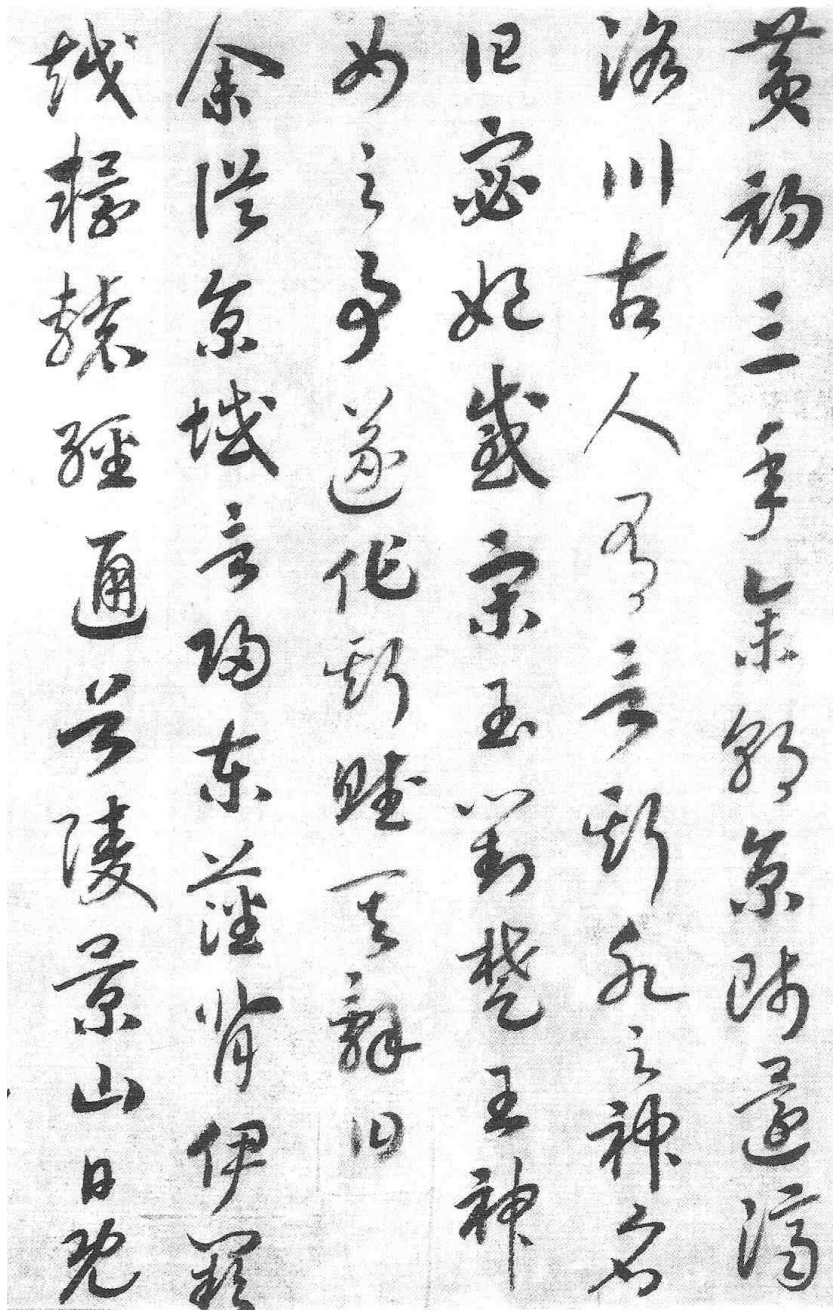
²³「跳筆」或稱「節筆」，此據李郁周所說，見於王仁鈞，前揭書，頁 18。

²⁴明·孫鑛，《書畫跋跋》，盧輔聖主編，《中國書畫全書》（第 3 冊）（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2 年 10 月），頁 959。

²⁵清·孫岳頌，《御定佩文齋書畫譜》（臺北：新興書局，1982 年 9 月），卷 72，頁 1711。

²⁶桂第子譯註，《宣和書譜》（長沙：湖南美術出版社，2002 年 4 月），頁 329-330。

這段文字內容大多取自《書斷》，但稍有增減，卻展現極大的差異，不可等閒視之。提及孫過庭善於二王書，到了幾可亂真的地步，雖然「妙」（《書斷》原作「工」）於用筆，但是有過於急速的毛病；又孫氏所作的〈書譜〉對寫字的道理深得書法三昧，此中以「妙有作字之旨」詮釋〈書譜〉，與《書斷》所言：「嘗作〈運筆論〉亦得書之指趣也。」不論書法或理論都更進一步的肯定了。最值得



附圖 3：宋高宗〈洛神賦〉局部（取自《中國書法全集》（第 40 卷），頁 79）。其中第二行「古、人、神」、第四行「事」、第六行「通」等字均與〈書譜〉頗為相近。

注意的是兩次使用了「妙」字，這在《書斷》中沒有的，因此，《宣和書譜》顯然是抬高了孫過庭的草書與〈書譜〉理論的價值，至於所謂「文皇嘗謂過庭小字書亂二王」云云則應是附會²⁷。

迨及南宋，首位皇帝宋高宗趙構（1107-1187）對書法十分重視，亦有相當造詣，明人王鏊（1450-1524）《姑蘇志》載：

過庭書至能品，嘗著書論，妙盡其趣，即〈書譜〉也。宋高廟垂情藝文，嘗謂此譜妙備草法，手不少置，石本惟禁中太清樓所刻最為精絕。

28

從這段記載中可知，宋高宗曾經致力於孫過庭〈書譜〉，今可見其書〈洛神賦〉墨跡（參附圖3），即具有〈書譜〉筆意；又楊萬里（1127-1206）《誠齋詩話》載：

高宗初作黃字，天下翕然學黃字；後作米字，天下翕然學米字；最後作孫過庭字，故孝宗、太上皆作孫字。²⁹

楊氏卒於寧宗開禧二年（1206），所以「太上」指的是光宗（1190-1194）。乃知高宗影響所及，孝宗（1163-1189）與光宗都有取於孫過庭書法；尤有甚者，接下來的寧宗（1195-1224）更曾楷書〈書譜〉釋文（參附圖4），明人文彭（1498-1573）有跋云：

南宋自高宗留心書學，故後代皆好之，至於寧宗，尤為專督。此卷乃孫過庭〈書譜〉釋文，幾五千餘言，雖儒生學士，尚且不能，況人君乎！³⁰

如文彭所跋，一般士子，要寫上近五千字的楷書並不容易，而寧宗所寫的正是楷書〈書譜〉釋文，並曾仔細校刊訂正三十五字³¹，足見對孫過庭〈書譜〉理論的推崇。因此，南宋從高宗一路傳承至寧宗，是孫過庭〈書譜〉的一段輝煌時期。

²⁷ 文皇所指的是唐太宗李世民（599-649），唐太宗逝世時，孫過庭尚在稚齡，不可能「書亂二王」，許金枝曾有說明，見於氏所著，〈孫過庭《書譜》書學理論研究〉，《中正嶺學術研究集刊》第15期（1996年6月），頁54。本文從之。

²⁸ 清·孫岳頌，前揭書，卷26，頁531。

²⁹ 宋·楊萬里，《誠齋詩話》，收入丁福保輯，《歷代詩話續編》（上）（臺北：木鐸出版社，1983年9月），頁145-146。

³⁰ 清·陳焯，《湘管齋寓賞編》，楊家駱主編，《藝術叢編第一集》（臺北：世界書局，1962年11月），卷1，頁33。

³¹ 同前註，頁31。又詳下文。

吳說（？－？）曾跋楷書〈書譜〉，此事載於清人孫承澤《庚子銷夏記》中：

孫虔禮〈書譜〉余所見墨蹟及宋人刻本皆草書也。然又有正書本，字法勁秀，大有鍾王遺意，前人所絕未語及也。後有嘉定字，豈彼時上石乎？虔禮書有訛字皆從旁注之。吳說一跋，書亦工，惜不全。吳說



附圖 4：宋寧宗楷書〈書譜〉局部（取自《紅蕉館藏真》，今本下冊，未編頁碼）。身為皇帝能手寫端楷〈書譜〉，並改正過三十五字（如第四行「亡」改正為「云」），可見對〈書譜〉的看重，此本雖是清刻本，仍具有吳說所說的鍾王遺意。

字傅朋，南渡後擅書名，跋云：「若評法書，當以鍾王為初祖，欲學王法當以過庭為指南。」此確論也。³²

檢《紅蕉館藏真》寧宗楷書〈書譜〉卷末有「嘉定（1208-1224）戊辰冬改正三十五字」之字樣³³，所以這裡說的〈書譜〉的楷書刻本應是本於寧宗的手跡刻成，〈書譜〉以為草書和楷書兩者在「點畫」與「使轉」上互為表裡，或因此而刻製具有鍾王遺意的楷書供人學習，而吳說之說，乃是首次將〈書譜〉視為學習王羲之書法的階梯。

宋人傾心於〈書譜〉的，還有姜夔（1155-1221），撰寫〈續書譜〉流傳後世，《欽定四庫全書總目》云：

臣註等謹案：〈續書譜〉，一卷，宋姜夔撰，夔有《絳帖平》，已著錄。是編乃其論書之語，曰〈續書譜〉者，唐孫過庭先有〈書譜〉故也。前有嘉定戊辰天台謝采伯序，稱略識夔於友人處，不知其能書也，近閱其手墨數紙，筆力遒勁，波瀾老成，又得其所著〈續書譜〉一卷，議論精到，三讀三嘆，因為鋟木。蓋夔撰是書，至采伯始刊行也。……《書史會要》曰：趙必舉，字伯暉，宗室也，官至奏院中丞，善隸楷，作〈續書譜辨妄〉以規姜夔之失。案：必舉之書今已佚，不知其所規者何語，然夔此譜，自來為書家所重，必舉獨持異論，似恐未然，殆世以其立說乖謬，故棄而不傳歟？³⁴

〈續書譜〉表明追隨孫過庭的寫作意識，是姜夔討論書法的主要書論作品，受到謝采伯的賞識而加以刊行，在《書史會要》中曾提及趙必舉作〈續書譜辨妄〉加以非難，但到了編輯《四庫全書》的乾隆四十五年（1780）時已經不見其書³⁵，推測其因，乃是因為趙氏之說不及姜夔之故，可見姜夔〈續書譜〉的價值不容抹煞。〈續書譜〉凡二十條³⁶，並有三處引用〈書譜〉，其一在其〈總論〉，云：

³² 清·孫承澤，《庚子銷夏記》，盧輔聖主編，前揭書（第7冊）（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4年10月），頁753。

³³ 清·周光緯輯，《紅蕉館藏真》（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2000年3月），卷下，未編頁碼。

³⁴ 清·乾隆敕撰，《四庫全書總目》（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出版日期不詳），頁604。

³⁵ 《續書譜辨妄》雖已不存，但其部分論述在元人劉有定註鄭杓的《衍極》中有些紀錄，將在元代時期論述，說詳下。

³⁶ 此係《歷代書法論文選》介紹文字所列的條數（頁383。），其實內文僅十八條，《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有所考說，云：「此本為王氏《書苑》補益，所載凡二十則：一曰〈總論〉；二曰〈真書〉；三曰〈用筆〉；四曰〈草書〉；五曰〈用筆〉；六曰〈用墨〉；七曰〈行書〉；八曰〈臨摹〉；九曰〈書丹〉；十曰〈情性〉；十一曰〈血脈〉；十二曰〈燥潤〉；十三曰〈勁媚〉；十四曰〈方圓〉；十五曰〈向背〉；十六曰〈位置〉；十七曰〈疎密〉；十八曰〈風神〉；十九曰〈遲速〉；二十曰〈筆鋒〉。其〈燥潤〉、〈勁媚〉二則均有錄無書。〈燥潤〉下注曰：

所貴熟習精通，心手相應，斯為美矣。白雲先生、歐陽率更書訣亦能言其梗概，孫過庭論之又詳，可參稽之。³⁷

姜夔主張學書應當到達精熟通達，並且心手相應，將〈書譜〉的「心悟手從」、「無間心手，忘懷楷則」數語取以為法；其二在〈草書〉後的〈用筆〉條下：

孫過庭有執、使、轉、用之法：執為長短淺深，使為縱橫牽掣，轉為鉤環盤紆，用為點畫向背。豈苟然哉？³⁸

孫過庭〈書譜〉對用筆有精到解說，姜夔取為草書用筆的南針，將之列在〈用筆〉條末段作結，顯示其發揮〈書譜〉的本意；其三在〈情性〉條，云：

藝之至，未始不與精神通。其說見於昌黎〈送高閑序〉。孫過庭云：「一時而書，有乖有合，合則流媚，乖則雕疏。（略言其由，各有其五：）³⁹神怡務閑，一合也；感惠徇知，二合也；時和氣潤，三合也；紙墨相發，四合也；偶然欲書，五合也。心遽體留，一乖也；意違勢屈，二乖也；風燥日炎，三乖也；紙墨不稱，四乖也；情急手闌，五乖也。乖合之際，優劣互差。」⁴⁰

韓愈〈送高閑序〉東雅堂刊本《昌黎集》作〈送高閑上人序〉，該文有云：「張旭善草書，不治他技，喜怒窘窮，憂悲、愉佚、怨恨、思慕、酣醉、無聊、不平，有動於心，必於草書焉發之。」⁴¹指張旭將喜怒哀樂等各種情緒在草書中宣洩出來，亦即寄情於書法創作之中；而孫過庭所論則是指書法創作會因狀態不同而有

「見〈用筆〉條」；〈勁媚〉下注曰：「見〈情性〉條」然〈燥潤〉之說實在〈用墨〉條中，疑有舛誤；又〈真書〉、〈草書〉之後各有〈用筆〉一則，而〈草書〉後之論用筆乃是八法，並非論草，疑亦有訛，敬考《欽定佩文齋書畫譜·第七卷》中全收是編，〈臨摹〉以前八則次序相同，〈臨摹〉以下則：九曰〈方圓〉；十曰〈向背〉；十一曰〈位置〉；十二曰〈疎密〉；十三曰〈風神〉；十四曰〈遲速〉；十五曰〈筆勢〉；十六曰〈情性〉；十七曰〈血脈〉；十八曰〈書丹〉。先後小殊，而〈燥潤〉、〈勁媚〉二則則並無其目，蓋所據之本稍有不同而其文則無所增損也。」據此所錄，比照《歷代書法論文選》之各條目（頁 383-395。），所根據的版本應是《佩文齋書畫譜》本（卷 7，頁 161-165），所缺的條目則是〈燥潤〉、〈勁媚〉兩條，但這兩條是沒有內容的。

³⁷ 黃簡等編，前揭書，頁 384。

³⁸ 同前註，頁 388。

³⁹ 與原文對照少此二句（唐·孫過庭，前揭書，頁 23）。

⁴⁰ 黃簡等編，前揭書，頁 388。

⁴¹ 唐·韓愈，《韓昌黎全集》（東雅堂刊本《昌黎集》）（臺北：新興書局，1970 年 9 月），卷 21，頁 326。

流媚或雕疏的不同風致。此兩人所說並不相同，可惜姜夔並沒有更深入的說明，筆者以為可以兼取兩義，因此，姜夔已經將〈書譜〉的理論進一步與韓愈的說法相連結，有新的詮釋。

宋人陳思（?-?）的《書苑菁華》則是首次收錄〈書譜〉全文（卷八）。另外從唐人開始流行的「永字八法」⁴²，在該書中有進一步的闡釋，名曰：〈永字八法詳說〉，其「掠勢第六」載：

孫過庭〈書譜〉云「遣不常速」，明矣。⁴³

一般而言，「永字八法」乃是專就楷書而言，在〈書譜〉中的「遣不恆疾」也未提及是否是楷書的筆法，這裡的援引顯示楷書與草書的用筆有相通之處，而〈書譜〉的理論也因此入續於「永字八法」的筆法中。

另外還有〈書譜〉的摹勒上石是在宋朝，前面述及南宋寧宗有楷書本的譯寫及刊刻刻石，對〈書譜〉的理論傳布有相當的作用；而草書原跡的刻本更早，在北宋大觀（1107-1110）年間，其事見於元人劉有定（?-?）〈衍極註〉中，云：

大觀中，又奉旨摹搨歷代真跡，刻石於太清樓……又刻孫過庭〈書譜〉，及貞觀《十七帖》，總為廿二卷，謂之《大觀太清樓帖》。⁴⁴

宋太宗淳化（990-994）年間刻製了《淳化閣帖》，但其中並未收錄〈書譜〉，到宋徽宗大觀三年（1103）刻《太清樓帖》才將之刻之於石⁴⁵。書跡刻本可迅速大量複製作品，用以傳布供人學習、欣賞，在書法史上是一大躍進，而得以摹勒上石的書跡，在當時的書法研習上當是具有典範地位的。

孫過庭或〈書譜〉在宋代的地位有顯著的提升，如王詵、米芾等人都對孫過庭的草書有超過唐人的高度評價，甚至米芾稱〈書譜〉為唐人學右軍草法的第一

⁴² 唐人才廣泛使用「永字八法」之名，詳參中田勇次郎之說，見於氏所著，盧永璘譯，《中國書法理論史》（天津：古籍出版社，1987年12月），頁47。

⁴³ 宋·陳思，《書苑精華》（翠琅玕館叢書本）（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3年10月），頁94。「遣不常速」〈書譜〉原文作「遣不恆疾」（唐·孫過庭，前揭書，頁52）。

⁴⁴ 黃簡等編，前揭書，頁471。

⁴⁵ 《大觀太清樓帖》含10卷《淳化閣帖》、10卷《續帖》、1卷〈書譜〉、1卷《十七帖》，共22卷（說詳啟功，前揭書，頁69-70）。另，朱建新以為北宋元祐2年（1087）薛紹彭刻本最早，以該本末有「元祐二年河東薛氏摹刻」一行為據，並以為此本「純出中鋒，溫柔敦厚，不減右軍。……風神閒逸，真足觀止。」云云（見氏所著《孫過庭書譜箋證·孫過庭書譜考》，香港：中華書局，1985年9月，頁17-18。）。按：純出中鋒應非孫過庭本色，乃因側筆取妍為右軍書系嫡嗣，啟功已指出此本為偽作（啟功前揭文，頁70），本文從之。又太清樓本〈書譜〉今仍可見，但已不全，詳見周鴻圖編著，《宋拓太清樓書譜》（杭州：西泠印社出版社，2004年10月）。

人，使〈書譜〉的價值倍增；另外，南宋高宗以一國之君手寫楷譯，擴及皇室子孫，評價極高；而姜夔的〈續書譜〉之作，更是追慕〈書譜〉理論之作。因此，孫過庭〈書譜〉在宋代取得崇高的地位。而〈書譜〉摹勒上石成爲法帖，更擴大了影響力。

參、元明時期—先貶後褒，漸成經典

一、元代一間有批評，未得真賞

元代國祚不長，對孫過庭的評論亦不多見，主要書家如趙孟頫(1254-1322)、鮮于樞(1246-1302)等人在書法史上堪稱學習王羲之的高手，但是書論的意見並不多，筆者並未見到兩人對〈書譜〉的意見。元代對孫過庭〈書譜〉的評論最重要的應屬鄭杓(?-?)的〈衍極〉，並有劉有定的註，有云：

「孫虔禮、姜堯章之譜誇乎？」(劉註：問孫、姜多誇誕。)曰：「語其細而遺其大。趙伯暉之〈辨妄〉所以作也。」⁴⁶

鄭杓以爲孫過庭〈書譜〉以及姜夔〈續書譜〉都屬誇誕之作，並說趙伯暉乃因此而有〈續書譜辨妄〉之作。鄭杓對〈書譜〉和〈續書譜〉都不以爲然，而支持趙氏之〈辨妄〉，趙氏之書今已不傳，無法見到完整的論述，只有劉有定的註中提及趙氏的生平及〈續書譜辨妄〉之部分意見，內容乃是針對姜夔的〈續書譜〉而發。⁴⁷

⁴⁶ 黃簡等編，前揭書，頁 440。

⁴⁷ 劉有定云：「伯暉字必暉，號大篷、庸齋，忠清公之孫，官至奏院宗丞。善隸楷題署。作〈續書譜辨妄〉，以規堯章之失，其略曰：『夫真書者，古名隸書，篆生隸，篆隸生八分與飛白、行草，載在古法，歷歷可考。今謂真、草出於飛白，其謬尤甚。又謂歐、顏以真爲草，夫魯公草書，親授筆法於張長史，又何嘗以真爲草？若為李西台以行為真則是。然自此體漸變，至宋時，蘇、黃、米諸人皆然。楷法之妙，獨存蔡君謨一人而已。堯章略不舉，是未知楷書者也。又云白雲先生、歐率更論書法之大概，孫過庭論之又詳，殊不知古人法「書訣」、「筆勢」等論文字最多，特堯章未見之耳。行書魏晉以來工此者多，惟〈蘭亭〉為最。唐之名家甚眾，豈特顏、柳而已哉？況至宋朝，書法之備，無如蔡君謨，今乃置而不論，獨取蘇、米二人，何邪？讀至篇末，又有濃纖間出之言，此正米氏字形也。此體流弊，至張即之之徒，妖異百出，皆米氏作俑，豈容廁之顏、柳間哉？』」(同前註，頁 440-441。)可見趙伯暉所反對的只是〈續書譜〉而不及〈書譜〉，因一則其名曰〈續書譜辨妄〉，一則其中舉例均屬〈續書譜〉，雖提及孫過庭，但卻不見貶意。據此故云。另外，以米芾為妖異百出的始作俑者，對米芾存有貶意，而從前文論述指出米芾推崇孫過庭為唐人學右軍草法第一人，由此約略可見出鄭杓、劉有定、趙伯暉與孫過庭、米芾有不同的書法取向。

但〈書譜〉理論並非寂寥無聞，其筆法理論先前已入續「永字八法」系統，元人盛熙明《法書考》屬叢輯書論之作，在〈偏旁〉、〈情性〉、〈遲速〉、〈宗學〉等篇章多次引用〈書譜〉的內容，⁴⁸可見〈書譜〉理論在元代不被冷落，然則和宋人動輒全篇刊行相較，看待方式已然不同。

趙孟頫引領元代書壇，先學宋高宗，後取法二王，間及李北海，有「無所不學」的讚譽，並非不曾目睹〈書譜〉，但似乎沒有在〈書譜〉中下過太多功夫。⁴⁹而〈衍極〉及其註中批判的意見，可見〈書譜〉的評價在元代略見中衰。

二、明代—重獲真賞，漸成經典

有關於〈書譜〉的記載，在明代開始劇增，明代有許多大部的書法類書纂集，更全面的保存書法的資料，在書法史上保留較多文獻。又前舉〈書譜〉摹勒上石後製出刻本，其大量的傳播也促使明人有更多機會對〈書譜〉發表意見。

朝代的更替並不同於書法風格的更替，除非像唐太宗般在初唐時便銳意收集王書，奉為天下之準，方可在短期中收效，否則書風的漸變過程更長，因為審美意趣的改變需要時間。元明間對孫過庭評價的轉折正是如此。明初給孫過庭的評價接續元代，如倪瓚（1301-1374）跋蘇東坡草書〈與頓起孫勉云泛舟探韻得來字〉中云：

若陸柬之（585-638）、孫虔禮、周越、王著非不善書，寘之顏魯公、楊少師、蘇文忠公之列，則如神巫之見壺丘子矣。⁵⁰

將孫過庭與陸柬之、周越甚至王著同列，表明和顏真卿、楊凝式、蘇軾等人相較，簡直是小巫見大巫，對孫過庭書的評價不高。

陶宗儀（1329-1410）《書史會要》卷五有孫過庭傳記，是在《宣和書譜》的基礎上加入前人評論：

孫過庭字虔禮，陳留人（一云富陽），官至率府錄事參軍，好古博雅，工文詞，得名翰墨間，作草字咄咄逼羲獻，尤妙於用筆，儻拔剛斷。出於天才，非功用積習所至。評者以謂丹崖絕壑，筆勢堅勁；又謂，

⁴⁸ 分見元·盛熙明，《法書考》（臺北：台灣商務印書館，上海涵芬樓影印鈔本，出版日期不詳），卷4、卷6、卷6、卷7。

⁴⁹ 趙孟頫〈閣帖跋〉一文中提及曾看過《大觀太清樓帖》之卷帙（元·趙孟頫，《松雪齋文集》，臺北：學生書局，1985年2月影印元至元沈氏刊本，卷10，頁424-427。）；又曾經為南宋寧宗楷書〈書譜〉寫過六行跋文（見於清·周光緯輯，前揭書，卷下，未編頁碼），內文讚頌高宗書法，並未提及〈書譜〉，據此故云。

⁵⁰ 明·朱存理集，《鐵珊瑚網》，盧輔聖主編，前揭書（第3冊），頁526。

體度弘緩，真不如草。善臨樞，往往真贗不能辨，作〈運筆論〉，字逾數千，妙有作字之旨，學者宗以為法。然落筆喜急速，議者病之。

51

和《宣和書譜》相較，增加「一云富陽」，此說見於竇蒙〈述書賦註〉；又中間加入兩段前人評論：「丹崖絕壑，筆勢堅勁」出自呂總〈續書評〉；「體度弘緩，真不如草」後句在張懷瓘《書斷》中已有「真行之書亞於草矣」的意見，唯「體度弘緩」的評論表明是前人的評論，筆者未見；而刪去《宣和書譜》中「文皇嘗謂過庭小字書亂二王，蓋其似真可知也」一段，應該是發現時代不合而刪去；又刪去末尾「要是其自得趣也。今御府所藏草書三：〈書譜序〉上下二、〈千文〉」一段，因《宣和書譜》是朝廷秘書監所修，而《書史會要》則否。這段文字較之《宣和書譜》可謂後出轉精，但主觀的意見較少。

事實上，明人對〈書譜〉理論很熟悉，楊慎（1488-1559）在《墨池瑣錄》載：

孫虔禮云：「書字有五乖五合：神怡務閒，一合也……情怠手闌，五乖也。合乖之際，優劣互差。」予常以其言舉似文徵仲曰：「古人多以酒生思，而此乃遺之。」徵仲笑曰：「予不能飲，此言似為予設。」

52

這則的記載可見〈書譜〉理論之廣為流傳，楊慎曾和文徵明討論〈書譜〉中「五乖五和」的書寫情境，其中未談及酒的作用，而文徵明不善飲酒，便戲稱孫氏的言論是為他而作，這樣的討論中，勢必二人對〈書譜〉都相當的熟悉。文徵明還將〈書譜〉刻入其《停雲館帖》中，對〈書譜〉傳布有功。除此之外，董其昌（1555-1636）也是熟稔〈書譜〉理論的書法兼書論家，曾不止一次引用〈書譜〉的言論，如：

呂純陽書，為神仙中表表者，今所見若〈東老詩〉，乃類張長史，又云〈題黃鶴樓〉似李北海，仙書尚以名家為師如此，孫虔禮曰：「妙擬神仙。」余謂實過之，無不及也。⁵³

⁵¹明·陶宗儀，《書史會要》，盧輔聖主編，前揭書（第3冊），頁32。

⁵²明·楊慎，《墨池瑣錄》，同前註，頁806。

⁵³明·董其昌，《畫禪室隨筆》（臺北：廣文書局，1994年4月），頁7。

此中以爲仙家之書未免取法於書法大家，較之孫過庭的「妙擬神仙」之說，實已更進一步，因爲兩者之論述焦點並不同，與其說董其昌修正孫氏之說，無寧說〈書譜〉已經成爲書論的經典，後人每援引爲詮釋之資。

書史傳統在實際的書法史中有相當的作用，但並非絕對，因爲書法具有抒情的本能、藝術的特質，從實際書法的作品中領略更能體現書法史演變的情況，孫過庭的書法漸漸受到真賞，豐坊（1492—1563？）在〈書訣〉中將孫過庭列名於知書訣之秘者⁵⁴，顯然已經不以張懷瓘、竇胤等說爲憑；王世貞（1526-1590）更進一步推崇孫過庭書法，其〈藝苑評〉載：

孫虔禮書，〈書述〉謂其萬字一類，風行草偃，輕之也至矣。今所書〈書譜〉，令後人極力摹倣，尚自隔塵，以此知古人不可及也。⁵⁵

〈書述〉所指稱的就是唐人竇胤的〈述書賦〉，這裡指出因爲時代相隔的緣故，孫過庭書法已經遙不可及，不可等閒視之；又云：

孫過庭云：「〈樂毅論〉則情多拂鬱；〈東方贊〉則意涉瑰奇；〈黃庭經〉則怡懌虛無；〈太師箴〉又縱橫爭折；蘭亭之興集，思逸神超，私門告誓，情拘志慘。」愚謂此在覽者以意逆之耳，未必右軍作書時預有此狡獪也。又一云〈黃庭〉如飛天仙人；〈洛神〉如凌波神女；〈曹娥碑〉如幼女漂流于風浪間。⁵⁶

對孫氏之言作明確的詮釋，可說是孫氏的知音之一。因爲孫過庭距王羲之數百年，不可能訪問到本人，孫氏的意見只是透過書跡，對王羲之的創作作後設的議論，而此段文字中又取〈書譜〉文字對照後人的相關議論，亦可見〈書譜〉的經典性質。另，湯臨初（？—？）〈書指·卷上〉云：

古人論書，專言用筆，既知執筆，而又能用之，功過半矣。孫虔禮云：「真書以點畫為形質，使轉為情性；草書以使轉為形質，點畫為情性。」點畫、使轉皆筆也，成此，點畫、使轉皆用筆也。⁵⁷

⁵⁴ 詳見黃簡等編，前揭書，頁 504。

⁵⁵ 明·汪砢玉，《珊瑚網》，盧輔聖主編，前揭書（第 5 冊）（1992 年 10 月），頁 984。

⁵⁶ 同前註，頁 986。

⁵⁷ 清·倪濤，《六藝之一錄》（文淵閣四庫全書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 年 8 月），頁 358。

〈書譜〉一名〈運筆論〉已見於前述，所討論的內容中，「用筆」為一大重點，如〈書譜〉有云：

今撰執、使、轉、用之由，以祛未悟：執，謂深淺長短之類是也；使，謂縱橫牽掣之類是也；轉，謂鉤環盤紆之類是也；用，謂點畫向背之類是也。⁵⁸

至若數畫並施，其形各異；眾點齊列，為體互乖。⁵⁹

仔細觀察第 1 段引文，分作「執、使、轉、用」四者，即討論執筆、運筆使轉、「用」，「用」所指的是點畫的情態，所以這個「用」是用筆體用（執筆、運筆使轉為體，點畫是用）的用，回視湯臨初的說法，將點畫與使轉皆視為「用筆」，乃是即體即用，與孫過庭的意思不相同，是新的詮釋。

王世貞又在《弇州山人四部稿》中跋〈孫過庭書譜〉時指出：

虔禮書名，煒煒一時，獨竇泉貶曰凡草、閭閻之類。此帖濃潤圓熟，幾在山陰堂室，後復縱放，有渴猊遊龍之勢，細翫之，則所謂一字萬同者，美璧之微瑕，故不能揜也。⁶⁰

王世貞在此肯定〈書譜〉濃潤圓熟的風格，以為可入王羲之的法統中，對〈書譜〉後半段較多渴筆的表現更深為激賞，但若真和王羲之相較，〈書譜〉過於規律的書寫，似乎不能說不是個缺點，這是將孫過庭與王羲之比較的結果，可惜並未考慮到書寫篇幅長短的問題。

復次，焦竑（1540-1620）《澹園集》也曾對孫過庭草書有所評論，云：

昔人評孫書謂千字一律，如風偃草，意輕之也。余謂〈書譜〉雖運筆爛熟而中藏軌法，故自森然。⁶¹

指出〈書譜〉實是法度森然的作品，對昔人千字一律的批評頗不以為然。李君實（1565-1635）〈評帖〉云：

孫過庭書可謂變動之極矣，昔人猶以千字一律，如風偃草短之何也？

62

⁵⁸ 唐·孫過庭，前揭書，頁 63-64。

⁵⁹ 同前註，頁 51。

⁶⁰ 明·王世貞，《弇州山人四部稿》（臺北：偉文圖書出版社有限公司，1976 年 6 月），頁 6240。

⁶¹ 清·孫岳頌，前揭書，頁 1711。

對孫過庭書一反昔人「千字一律」的譏評，而讚之以「變動之極」，對孫過庭書極為激賞。王世貞「美璧微瑕」的評論乃是緣於孫過庭運筆的熟練，但是若將其相同字提出來比對，則可見其中細膩的變化，並非完全相同（參見附圖 1），李君實很獨到的見到這點。

明人已漸將孫過庭〈書譜〉視為經典，理論上有多方面的新詮釋，孫過庭在宋代時的崇高的地位，在經過元代的曲折後又重獲重視。對〈書譜〉理論頗能真賞的，還有項穆（?-1600?），他在《書法雅言》中將王羲之比作聖人孔子⁶³，〈取舍〉有云：

逸少一出，會通古今，書法集成，楷模大定，自是而下，優劣互差，試舉顯名今世，遺蹟僅存者，拔其美善，指其瑕疵，庶取舍既明，則趨向可定矣……過庭得其逍遙之趣，而失其險散。⁶⁴

既然將王羲之比作孔子，則王羲之書法是盡善盡美的，後世名家，僅能得王羲之的一部份，相對的有其瑕疵，項穆用「逍遙」二字來詮釋孫過庭書，意味著不止法度森嚴，更可優游於其中；相對的，王羲之多變的奇趣已然喪失。〈古今〉云：

宣聖曰：「文質彬彬，然後君子。」孫過庭云：「古不乖時，今不同弊。」審斯二語，與世推移，規矩從心，中和為的。⁶⁵

項穆在《書法雅言》中最推崇王羲之書法，將之與孔子並論，但是王羲之並沒有相當的書法論述流傳，此時，孫過庭儼然成為王羲之的代言人，君不見，這裡和孫過庭〈書譜〉並論的正是孔子之言。既將〈書譜〉視為經典，也將孫氏理論繩之以儒家中和之美，〈辨體〉云：

孫過庭曰：「矜斂者弊于拘束；脫易者失于規矩；躁勇者過于剽迫；狐疑者溺于滯澀。」此乃舍其所長，指其所短也。夫悟其所短，恆止於苦難；恃其所長，多畫於自滿。⁶⁶

⁶²明·汪砢玉，前揭書，頁 988。

⁶³明·項穆曾云：「是以堯、舜、禹、周，皆聖人也，獨孔子為聖之大成；史、李、蔡、杜，皆書祖也，惟右軍為書之正鵠。」（明，項穆，《書法雅言》，徐娟主編，《中國歷代書畫藝術論著》（第 4 冊）（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1997 年 5 月），頁 41。）又云：「宣尼稱聖時中，逸少永保為訓，蓋謂通今會古，集彼大成，萬億斯年，不可改易者也。」（前揭書，頁 44。）將王羲之比作孔子之意甚明，據此故云。

⁶⁴同前註，頁 53。

⁶⁵同前註，頁 41。

孫氏此段文字是接在「是知偏工易就，盡善難求。雖學宗一家，而變成多體，莫不隨其性欲，便以為姿」⁶⁷之後，闡述書跡與人的性欲之間關係，而非如項穆從人的長處或短處立言，項穆重新詮釋了〈書譜〉內涵。

《佩文齋書畫譜》所記載的明代書家中，出現一位以〈書譜〉為取法對象的書家，云：

朱多燝字宗良，號貞湖，一號密菴，拱柄從子，封鎮尉。博雅好修，以辭賦名，草書宗孫虔禮，筆法茂美。⁶⁸

所學草書，獨標孫過庭，成就茂美的風格，筆者就有限的資料來看，朱氏是前舉盧藏用外，難得一見以孫過庭草書為主要取法對象而有所成就的書家。唐代以來，書法史上學孫的書家以米芾和宋高宗最為傑出，但因為〈書譜〉與王羲之書風格、筆勢太過接近，以致於後之學孫者，不易為論書者標舉。⁶⁹

明人論及孫過庭〈書譜〉的還有張丑（1577-1643），其《清河書畫舫》云：

無論言辭精妙，尤其是筆勢縱橫，墨法清潤，極得右軍遺法，今世所傳二王帖皆過庭為之者。⁷⁰

指出〈書譜〉理論之價值已經無庸置疑，特別指出筆勢縱橫與墨法清潤的特質，在右軍真跡難得一見的時代，已經完全達到右軍的高度。另明末的書論家宋喬在《書法綸貫·方圓》中對孫過庭書法也有個異於前賢的詮釋，云：

孫虔禮一生妙在疎曠而晉人實無此疎曠。⁷¹

項穆用「逍遙」與「險散」來形容孫過庭草書，宋喬則用「疎曠」形容孫過庭，列於「方圓」一節中，顯然是對其書法而非書論而言，加上張丑的意見，可見明人對於〈書譜〉的書法風格有更豐富的關注與詮釋。

⁶⁶明·項穆，前揭書。

⁶⁷唐·孫過庭，前揭書，頁 48-49。

⁶⁸清·孫岳頌，前揭書，卷 43，頁 918。

⁶⁹前述高宗與米芾之取法已從書跡上論述得證，但二人師法孫過庭，在馬宗霍輯，《書林藻鑑》（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2 年 5 月，頁 190-191 與頁 227-233）書中對二人的評論中都沒有取法孫氏的記載，據此故云。

⁷⁰明·張丑，《清和書畫舫》（外四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四庫藝術叢書本，1991 年 8 月）卷 3 上，頁 89。

⁷¹清·倪濤，前揭書，頁 466。

檢視孫過庭〈書譜〉在明代的評價：書法方面：雖有如倪瓚的貶抑，但或說其爛熟中有法度，或說其得「逍遙之趣」，或說其「疎曠」，常立足於書聖王羲之盡善盡美的角度求全責備而有更高的要求，但是明代距唐代已經超過五百年，如王世貞所說，孫過庭已經遙不可及，何況是王羲之？項穆則以為能達到歐陽詢、孫過庭的水準已經是高度的期許了⁷²，有如朱建新所云：

明清諸家，於過庭頗有真賞。豈所謂時代愈降，晉唐之真跡愈不得見，因而品評之標準愈低乎？則吾不復能為過庭解矣。⁷³

明人認清事實，以真跡為尚，標準難免有降低的趨勢，但所謂的標準與其說在品評方面，則無寧說是書法之取法方面，乃因由前述的引論中，明人對孫過庭的書法仍有微詞，但已經更多元的欣賞孫過庭書法的價值；書論方面，〈書譜〉為經典已經無庸置疑，廣泛被許多書論所援引，並有不少新的詮釋。

肆、清朝時期—跡同右軍，論多釋廣

清代距離孫過庭的年代又晚了明代兩百多年，對孫過庭〈書譜〉不但在書跡上有所賞識（如前引朱建新之說），在理論部分也有更全面的理解與詮釋，本節因資料豐富，故先將個別重要論著分目敘述，再將零星評論別述一段。

一、孫承澤（1592-1676）一心折〈書譜〉，以為妙腕

清初，孫承澤很欣賞〈書譜〉，曾在跋陸柬之所書〈文賦〉時說道：

唐蹟最心折者惟〈書譜〉及此。⁷⁴

又跋〈書譜〉云：

唐初諸人無一不摹右軍，然皆有蹊徑可尋，獨孫虔禮之〈書譜〉天真瀟灑，掉臂獨行，無意求合而無不宛合，此有唐第一妙腕。⁷⁵

⁷²清·項穆，《書法雅言·附評》：「若能以豐、祝之資，兼徵仲之學，壽承之風逸，休承之峭健，不幾乎歐、孫之再見耶？」（清·項穆，前揭書，頁45。）

⁷³朱建新，前揭書，頁10。

⁷⁴清·孫承澤，前揭書，頁752-753。

⁷⁵清·孫承澤，前揭書，頁753。

將〈書譜〉視為「有唐第一妙腕」，這是在初唐諸人學習右軍的前提下說，和米芾的意見相近，而說「無意求合而無不宛合」則屬新詮，孫過庭本是全力追隨右軍，為歷代論書者共許，而「無意求合」將孫過庭之著意解脫開來，蓋孫氏用筆高度熟練，不侷限於點畫的規規焉模擬，下筆婉轉，深得右軍筆法三昧，因此達至天真瀟灑的境界。孫承澤又同意吳說：「欲學王法當以過庭為指南。」（原引文見於前述宋代節目下）之說；又跋〈王右軍筆陣圖〉云：

相傳衛夫人有〈筆陣圖〉，右軍題其後，累代皆以為右軍書，予觀其論書語殊淺薄，尚不及孫虔禮。⁷⁶

將〈書譜〉理論的評價置於〈筆陣圖〉之上，並斷定〈筆陣圖〉為後人所偽造。因此，孫承澤不但心折於〈書譜〉，對其理論更加重視，在清人逐漸講究筆法與考證的風氣之下，孫過庭的豐富理論顯然更高於衛夫人的〈筆陣圖〉，即便〈筆陣圖〉還有王羲之的題跋加持，在清人看來價值已經式微。

二、王澐（1668-1743）—〈書譜〉草正，格律謹嚴

清人評論〈書譜〉之篇幅也較昔人更長，王澐的評論主要集中在〈書譜〉書藝的部分，《竹雲題跋·孫過庭書譜》云：

右軍以後無草書，雖大令親炙趨庭之訓，亦已非復乃翁門仞，顛素以降則奔逸太過，所謂「驚蛇走虺勢入戶，驟雨旋風聲滿堂」者，不免永墮異趣矣。孫虔禮謂「子敬已下，莫不鼓努為力，標置成體。」內不足者勢外張，匪直世降，風移之故也。余論草書須心氣和平，斂入規矩，使一波一磔，無不堅正，乃為不失。右軍尺度少一縱逸即偏規改錯，惡道全出。米老譏顛、素謂「但可懸之酒肆」，非過論也。隋唐以降，惟永師〈千文〉、孫虔禮〈書譜〉為得草書之正，雖變化不及右軍，而格律嚴謹，無鼓努驚奔之態，猶見中郎虎賁。虔禮云沒，草書種子絕矣。⁷⁷

在斂規入矩的標準下，王羲之以後便沒有草書，王獻之已在右軍門外，懷素之類的狂草更屬奔放過度，走入異端，合於規矩的只有智永、孫過庭，孫過庭成了草書正格的絕響；又云：

⁷⁶ 同前註，頁 781。

⁷⁷ 崔爾平編選點校，前揭書，頁 616。

然書法微妙亦已宣洩殆盡，學者但於此遜心求之，即不得其門者或寡矣。⁷⁸

把〈書譜〉當作打開右軍之法書殿堂的門戶，因為〈書譜〉是草書之正格，又云：

歐、虞、褚、薛各得右軍之一體，惟孫虔禮步趨不失尺寸，所謂具體而微，未達一間者也。然歐、虞諸公當文皇全盛時，君臣賡和，聲聞休暢，虔禮少出虞褚之後，及其學既成而文皇晏駕矣。以此，名出歐、虞下，豈其學遽弗及？遇之幸不幸有數存焉耳。然隋珠、和璧光價豈與時增減，〈書譜〉一卷至今與〈廟堂〉、〈醴泉〉等碑並駕爭先，到此覺時數失權，物故自有真。⁷⁹

以為孫過庭〈書譜〉不失右軍法度，甚至與右軍沒有差別。並為孫過庭的書名遜於歐陽詢、虞世南解說，以為其價值並不在兩位之下，只是如隋珠、和璧般尚未獲得青睞而已；又云：

「勁如鐵，軟如綿」，須知不是兩語；「圓中規，方中矩」，須知不是兩筆，吾於〈書譜〉得之。⁸⁰

意謂〈書譜〉兼具堅勁與柔潤之美，於方圓之運用得心應手，又云：

歐、褚離紙一寸，顏、柳透過紙背，惟右軍恰好到紙，虔禮〈書譜〉其庶乎，然不免著紙矣。只緣少變化故。⁸¹

在王羲之的標準下，以為歐陽詢、褚遂良用筆太輕，顏真卿、柳公權用筆太重，孫過庭則是恰到好處，是很新穎忠實的評論；又云：

竇泉〈述書賦〉譏虔禮書「千體一類，一字萬同。」余按〈書譜〉之不及右軍，不過少其變化耳，若其步趨山陰，則儼然登堂矣。觀其前

⁷⁸ 崔爾平編選點校，前揭書，頁 616-617。

⁷⁹ 同前註，頁 617。

⁸⁰ 同前註，頁 617。

⁸¹ 同前註，頁 617。

半，筆力專謹，直亦自擬右軍嫡嗣；後勢益縱逸，韻益古雅，豈惟渴驥游龍，直亦商彝周鼎矣。⁸²

再次指出〈書譜〉唯一的缺點在變化太少，王澐既然想為孫過庭辯護，但是總是以王右軍的階梯為其根本意識，在此意識下，永遠不及書聖乃是必然。此處提及〈書譜〉筆調有前段與後段的不同特具慧眼，而古雅之質能媲美牽合商彝周鼎則是自身美感的興會。另，王澐在《竹雲題跋·草書第九》中還說道：

余為草書，一以《十七帖》為宗，兼取〈絕交〉、〈書譜〉、《淳化》諸帖，毋令徇規改錯，不墨守規矩，無以致神明，臨古者知之。⁸³

王澐的理論乃是自己書法學習實踐的心得，以規矩為尚，宗王羲之《十七帖》，兼取李懷琳〈絕交書〉、孫過庭〈書譜〉與《淳化閣帖》，於此可見後人師法右軍取徑之一端。

三、戈守智（1720-1786）—註釋全篇，首開先例

對〈書譜〉全篇註釋的第一人要屬戈守智，收錄在其《漢谿書法通解·譜序卷第八》中，〈譜序卷第七〉有小序，云：

自魏、晉以來，諸家譜序不下數十種，……求其切當，不過數家……其有意味深長者，詮釋以明之；義理博該者，旁引以通之，庶於斯藝有小補云。⁸⁴

戈守智所選取的譜序類文章中有王羲之〈與子敬筆勢論十二章〉、虞世南〈筆髓論〉以及〈書譜〉、〈續書譜〉四種，其中以〈書譜〉的篇幅最大，是此類文章的重心所在。

戈守智註釋的方法主要有如其小序中所謂的「詮釋以明之」及「旁通以引之」兩種，有時則兩種並用，亦即在徵引文獻後有所詮釋，註釋〈書譜〉總計七十九

⁸² 崔爾平編選點校，前揭書，頁 618。

⁸³ 同前註，頁 636。

⁸⁴ 清·戈守智撰、沈培方校證，《漢谿書法通解》（臺北：木鐸出版社，1987 年 4 月），頁 147。

條⁸⁵，以下援引數例以窺一斑：「詮釋以明之」者有如「轉，謂鉤環盤紆之類是也」下云：

屈為鉤，努為環，抽筆為盤紆。⁸⁶

將〈書譜〉中的「鉤環盤紆」以具體的點畫詮釋出來；又如「真以點畫為形質，使轉為情性；草以點畫為情性，使轉為形質。草乖使轉，不能成字；真虧點畫，猶可記文。回互雖殊，大體相涉」下云：

性情者抑揚頓挫，因以取態是也。形質者謂長短、大小、高下、出入、多寡之間。⁸⁷

將〈書譜〉中的「情性」改成「性情」，並與「形質」二者在書跡中明確界定出來，頗能提供讀者思考；又如「一畫之間，變起伏於鋒杪；一點之內，殊衄挫於毫芒」下云：

字形之妙，全在用筆。⁸⁸

又於「任筆為體，聚墨成形；心昏擬效之方，手迷揮運之理，求其妍妙，不亦謬哉」下云：

用筆之妙，全在心慕手追。揚子曰：斷木為鞠，亦有法焉，而況書乎。

⁸⁹

將字形、用筆、心慕手追作一連結。而揚子指的是揚雄，其《法言·吾子卷第二》有云：「斷木為棋，椀革為鞠，亦皆有法焉。」⁹⁰戈守智之引文略有誤差，不能說是一點遺憾，⁹¹然不失其重視法度之觀點。

⁸⁵ 此數係依沈培方校證本計算得之，裴芹稱有 81 條（見於其〈孫過庭〈書譜〉研究文獻略述〉，《內蒙古民族師院學報（哲社版）》，1972 年第 2 期，總 70 期，頁 81。）恐是所據之版本不同，裴芹所據版本不詳，故從沈本。

⁸⁶ 清·戈守智撰，前揭書，頁 171-172。

⁸⁷ 同前註，頁 168。

⁸⁸ 同前註，頁 167。

⁸⁹ 同前註，頁 167。標點一依原書，實則揚雄這段話中並無「而況書乎」四字，所以「亦有法焉」後宜用「。」，「而況書乎」則屬戈守智的掛搭牽連。

⁹⁰ 東漢·揚雄，《揚子法言》，《諸子集成》（七）（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 10 月），頁 5。

其次，「旁通以引之」者如「夫潛神對奕，猶標坐隱之名；樂志垂綸，尙體行藏之趣」下云：

《世說》：王中郎以圍棋為「坐隱」。⁹²

解釋「坐隱」二字的典故乃是見諸《世說新語》中，此係引用古籍者；還有引用古帖的，「孰愈面牆」下云：

〈飛鳥帖〉：臣獻之頓首，今月十二日辰時，中使宣陛下睿旨，俯詢字學之由。（仍賜臣玉璽箋，令臣小楷親疏以入。）臣仰承帝命，密露天機，昧死有言，狂率待罪！臣年二十四，隱林下，有飛鳥左手持紙，右手持筆，惠臣五百七十九字。臣未經一周，形勢髣髴。其書文章不續，難以究識。後載周以兵寇充斥，道路修阻，乞食揚（楊）州市上。一老母姓沈，字光姜，惠臣一餐，無以答其意，臣於匙面上作一「夜（報）」字，令便市（賃）。債（近）觀者三，遠觀者二，未經數日，遂獲千金。⁹³

引王獻之〈飛鳥帖〉說明〈書譜〉中王獻之「假託神仙」的故事，使學者有所瞭解，雖然此事荒誕，但卻是王獻之假託神仙的重要依據；也有引用孫過庭以後賢者的說法，以印證〈書譜〉的，如在「偶然欲書，五合也」下云：

山谷云：子瞻一日在學士院閑坐，呼命左右取紙筆，寫「平疇交遠風，良苗亦懷新」兩句，大書、小楷、行草書凡八紙，擲筆太息曰：「好！好！」散其紙於左右給事。⁹⁴

以蘇東坡在學士院閑坐而取紙揮毫的故事詮釋「偶然欲書」，故事的取證大大的發揮〈書譜〉的價值。由以上三例可見戈守智廣博的學問，他的註釋提供後人閱讀駢麗難解的〈書譜〉文句時不少線索。

⁹¹ 此種例子在《漢谿書法通解》中不少，沈培方指出：「（《漢谿書法通解》）在史料引證方面，由於古人作書每有以記憶為之的習慣，故資料核對不嚴，舛誤時出，甚至有與史書完全不符的嚴重錯誤。」說詳沈培方，〈戈守智和他的《漢谿書法通解》〉（清·戈守智撰，前揭書），頁 5。

⁹² 清·戈守智撰，前揭書，頁 167。

⁹³ 同前註，頁 166。按：此帖今存褚遂良臨本，藏於臺北故宮博物院，原文據原帖影本（朱仲岳編，《唐名家墨迹大觀》，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96 年 1 月，頁 71-72。）校正於（）中。

⁹⁴ 清·戈守智撰，前揭書，頁 170。

戈守智雖對〈書譜〉作了第一部註釋，然則對於〈書譜〉書跡並未十分稱許，先是在其《漢谿書法通解·序》中云：

過庭字劣，況彼閭閻。⁹⁵

用「劣」字評價孫過庭的書法，恐怕是〈書譜〉評論史上最嚴苛的了；又在其註釋〈書譜〉中多次以孫過庭的〈書譜〉理論批評〈書譜〉的書法表現，如「同自然之妙有，非力運之能成」下注云：

蔡邕曰：為書之體，須入其形。鍾繇曰：每見眾類，皆書象之。王羲之曰：每作一字，必用數種意。由來書法固如此也。然虔禮之書，或者不揜其言乎？王弼州曰：細玩〈書譜〉，一字萬同，美璧之微瑕也。
96

列舉蔡邕、鍾繇、王羲之的言論以質疑〈書譜〉，以為〈書譜〉書法的水準並不能到達自己所稱的「同自然之妙有」的高境界，因為一如王世貞所說的規律性太強而欠缺變化；又如「將反其速，行臻會美之方；專溺于遲，終爽絕倫之妙」下云：

過庭此數語，亦行不掩言者也。⁹⁷

引文下接續引《書斷》中與王秘監（紹宗）二人一個過於急速、一個過於遲緩的說法，意謂孫過庭並未達到〈書譜〉中遲速相濟的境界。

整體而言，戈守智對〈書譜〉理論的詮釋首開先例，其功不可沒，但對〈書譜〉的書法表現則未能真賞，須知「同自然之妙有」或遲速相濟等說法乃是孫過庭自得之言，若不能考慮晉唐時代書風的變異，而一味以王羲之再現為唯一價值，則於書道三昧不免有隔。

四、朱履貞—辨析微茫，逐字訂正

朱履貞活動於清代嘉慶年間，有朱履貞《書學捷要》（1800 書成）傳世，該書分為上、下二卷，上卷分作「用筆」、「執筆」、「學書攻苦」、「學書感

⁹⁵清·戈守智撰，前揭書，頁 12。

⁹⁶同前註，頁 166-167。

⁹⁷同前註，頁 174。

會」四部分，都是引用前人論書語而加以詮釋，卷下為朱氏自撰，〈書譜〉之釋證在卷上的「執筆」部分，趙魏（1746-1825）曾跋云：

秀水朱閑雲，以布衣而工書法，嘗纂《書學捷要》一編，出以示余，余惟古今論書者多矣。……細研是編，刪繁就簡，殫思古法，發揮意指，釐正譌誤，而於孫過庭〈書譜〉，尤精研確核，辨析微茫，發前賢秘奧，其有裨書學，豈淺顯哉！吾友淶飲刊入叢書，用為後學津梁。
98

以為朱履貞從浩瀚的書學論著中刪繁節要，尤其提及對〈書譜〉有深入的研究，〈書譜〉的地位在朱書中可說是中國書學論著中的論著，《書學捷要》云：

草書必宗右軍，然古搨難得，今之傳世者，輾轉摹刻，僅存形體，筆畫已失。惟孫虔禮草書〈書譜〉，全法右軍，而三千七百餘言，一氣貫注，筆致具存，實為草書至寶。⁹⁹

推崇孫過庭〈書譜〉的書法，以為全法右軍，而且一氣貫注，在王羲之法書片字不存的前提下，視為草書至寶，已經幾乎將〈書譜〉和王羲之劃上等號，值得注意的是他注意到了〈書譜〉的長度，從這個角度看，評以「一氣貫注」則前人「一字萬同」的批評便可得消解。

《書學捷要》一書將〈書譜〉作全文的註解，雖然只是隨文略說，並不十分詳盡，但是頗為客觀且有訂正文字之功，其自跋〈書譜〉曰：

讀孫虔禮〈書譜〉，委曲詳盡，切實痛快，為古今論書第一要義。惜其所撰執使用轉之法，泯滅無傳，即此二篇，亦以草書之刻石而幸存。然諸家釋文，以及編輯各鏤本，每多謬誤。按：〈書譜〉始刻於宋之《秘閣續帖》，明之文氏停雲館尚由續帖翻出，筆法具存，字形未失，猶足釐而覈之也，今由石刻詳參草體，逐一訂正，俾無一字之或誤，釋之如右。¹⁰⁰

朱履貞所使用的版本應是文徵明刻的《停雲館法帖》本而非原跡，可見刻本之傳世使書作傳得更廣、更遠；至於他說的《秘閣續帖》即是《太清樓帖》，而今傳

⁹⁸清·朱履貞，《書學捷要》，收入楊家駱主編：《清人書學論著》（臺北：世界書局，1962年11月），頁39。

⁹⁹同前註，頁33。

¹⁰⁰同前註，頁19。

〈書譜〉即是全文，別無他卷，上下二編乃因舊時裝裱析而為二。¹⁰¹朱履貞以為〈書譜〉為「古今論書第一要義」，遂詳細校定並作註釋，希望能使〈書譜〉更完整無誤的傳世。檢《書學捷要》中之註釋可得三十五條，如「一畫之間，變起伏於鋒杪；一點之內，殊衄挫於毫芒」下云：

此四句槩括無限書學，雖讚頌前賢，實一篇論書關鍵處，猶禪句中之有眼也。¹⁰²

特於〈書譜〉中此數句有得，以為是全文的關鍵句，如禪家之眼目；又如在「詎知心手會歸，若同源而異派；轉用之術，猶共樹而分條者乎？」下註云：

此四句乃探本窮源之論，蓋書法在心，運筆在手，雖摹倣古人，而自出性靈，鬪猶人具五官，而音容笑貌，無一同者。所謂同源異派，共樹分條是也。¹⁰³

雖然〈書譜〉沒有五官的譬喻，但這裡的說法卻仍能盡量與〈書譜〉相合。朱氏又為〈書譜〉作分節與解說，¹⁰⁴並有數處各別文字的註解，如解釋「挺埴」音為「羶食」，為「陶鈞」之意、「草書『染』、『萃』無別」¹⁰⁵等等。

朱履貞對〈書譜〉十分傾心，不但欣賞孫氏的書跡，更欣賞書論，並為〈書譜〉的校注做出重要貢獻，因為〈書譜〉以駢文書寫，時空漸隔，其中的文義後人漸感困難乃勢不可免，校注的工作實屬必要。

五、包世臣（1775-1855）—刪定〈譜敘〉，進一新解

包世臣曾反覆臨寫〈書譜〉，也對〈書譜〉理論有所發揮，今傳其所書〈刪定孫吳郡書譜敘〉有原跡影本可供考略，其《藝舟雙楫》中亦有多處引用〈書譜〉之言，茲略考如下。

包世臣〈刪定孫吳郡書譜敘·跋〉云：

¹⁰¹ 說詳啟功，前揭書，版本問題在頁 69-70；卷數問題在頁 81-82。

¹⁰² 清·朱履貞，前揭書，頁 13。

¹⁰³ 同前註，頁 14。

¹⁰⁴ 王仁鈞指出：「《書學捷要》曾經把〈書譜〉的文字，解析為十五段，共得十四項要旨。」

（王仁鈞，前揭書，頁 42。）據此故云。

¹⁰⁵ 俱見清·朱履貞，前揭書，頁 14。

吳郡〈書譜〉於前，此書家緘祕之旨，發摠無隱，與〈文賦〉可稱雙絕。唯文學非吳郡所長；辭藻則當時所尚。曲從時尚，稍昧真銓。又篇首摠述子敬三事，別無參驗，苟阿御論，頗巖前賢。即〈右軍告子敬十二章〉，真偽誠不可知，然論皆平實，以為吳郡文鄙理疏，亦殊過。當概從芟夷，以歸精練，使便於誦習，足供尋討，則黃金銖銖皆貴，旃檀寸寸皆香，當藝林所共快也。吳郡自云：「撰為六篇，分成兩卷，第其工用，名曰〈書譜〉。」今六篇之譜不傳，所傳者乃其〈譜·序〉，以〈序〉意求之，六篇之目，當為執、使、轉、用、擬、察。世臣所撰《藝舟雙楫》，於六事皆詳言之，然不敢以為補〈譜〉也。

106

〈刪定吳郡書譜敘〉是包世臣刪改孫過庭〈書譜〉的臨本，所刪去的部分在此跋中有所說明，主要是孫過庭在〈書譜〉中對子敬王獻之的批評，以為是孫氏奉承太宗而產生的說法，所以應當將它們刪去；另外這裡指出自己所撰的《藝舟雙楫》大大的發揮孫過庭所亡失的六篇：執、使、轉、用、擬、察六件事，致力於補足〈書譜〉之意甚明，其自謂：「然不敢以為補〈譜〉也。」乃是他志向實現的謙遜之語；又云：

右軍作草如真，作真如草。作真如草，渤海為正傳、河南為支子；作草如真，雖大令未為善繼。吳郡草以點畫為性情一語，可謂金針度與。然吳郡能知之、能言之，而夷考其行，未能掩然。世臣事此，年逾四紀，比吳郡時且倍之，於點畫為性情一語昕夕參，至己庚之歲，始悟入真際，而目力曾不及咫尺，指腕不能離几，雖下筆必求方圓平直，而手目常不相及，偏軟繚繞之病時發於不自覺，真所謂「口數他家寶，身無半文錢」者。以至翁先生節使垂愛至深，不敢藏其固陋，勉成此帙，以求君訓，下同鈔胥，非復尋常之形骸未檢也。¹⁰⁷

包世臣刪掉〈書譜〉中對王獻之的批評，主要是因為他深愛王獻之書的緣故¹⁰⁸，自己在「點畫為性情」中有很深的體悟，跋末自稱此卷之作類同抄書，和平時形骸未檢的書法有所不同，由此可見他鑽研〈書譜〉用力甚深。

¹⁰⁶ (日)渡邊隆男編，《書跡名品叢刊(合訂版)》(第 26 卷)(東京：二玄社，2001 年 1 月)，頁 111-112。

¹⁰⁷ 同前註，頁 113-114。

¹⁰⁸ 清·包世臣《藝舟雙楫·自跋草書答十二問》：「余自得版本《閣帖》，篤嗜大令草，乃悟吳郡『不真而點畫狼藉』一語為無上秘密。」(黃簡等編，前揭書，頁 670)據此故云。

包世臣認定〈書譜〉有六篇的「譜」，但是已經不傳，爲了要發揚孫過庭的理論，對〈書譜〉中點畫、使轉、形質的關係有很豐富的論述，如《藝舟雙楫·答熙載九問》載：

〈書譜〉所謂：「真以點畫為形質，使轉為性情；草以使轉為形質，點畫為性情。」是真能傳草法者。世人之真書之妙在使轉，而不知草書之妙在點畫，此草法所為不傳也。……過庭所言：「張不真而點畫狼藉。」指出楷式，抉破窾奧也。¹⁰⁹

指出草法的失傳是因爲人們不知草書的密妙在於點畫，以爲〈書譜〉中「伯英不真，而點畫狼藉。」（此爲〈書譜〉原文，包世臣所引不精確），就是草書深沈的密妙所在。事實上，這是包世臣自己的體悟，與〈書譜〉並不全同，而且包世臣的書學基本上是以鍾張爲古法，並用以詮釋北碑書作，他的路數雖有所開拓，但不免有所侷限，如他在《藝舟雙楫·述書中》中詮釋「始艮終乾」說：

「始艮終乾」者，非指全字，乃一筆中自備八方也。後人作書，皆仰筆尖鋒，鋒尖外巽也，……惟管定而鋒轉，則逆入平出，而畫之八面無非毫力所達，乃後積畫成字，聚字成篇。過庭有言：「一筆成一字之規，一字乃通偏之准」者，謂此也，蓋人之腕本側倚於几，任其勢則筆端仰左而尖峰；鋒既尖，則墨之所到多筆鋒所未到。是過庭所譏「任筆為體，聚墨成形」者已。¹¹⁰

力主筆畫須八面完備，雖然引用〈書譜〉的句子作爲詮釋根據，但實對孫過庭之意有新的闡釋，因爲若就書跡而言，〈書譜〉的筆調本是王羲之「側筆取妍」的具體實踐，並非清人「逆入平出」的筆法。又《藝舟雙楫·答熙載九問》云：

然工力互有深淺，吳郡所為嘆右軍博涉多優也。抑余更為吳郡進一解者，書之形質如人之五官四體，書之情性如人之作止語默，必如相人書所為五官成，四體稱，乃可謂之形質完善，非是則為缺陷。¹¹¹

很明顯的爲〈書譜〉作進一步的詮釋，以書的形質比作人體的五官四體。又包世臣《藝舟雙楫·答三子問》中曾云：

¹⁰⁹ 黃簡等編，前揭書，頁 661。

¹¹⁰ 同前註，頁 645。

¹¹¹ 同前註，頁 662。

務以「不真而點畫狼藉」一語為宗，則擬之道得也。善夫，吳郡之言乎！「背羲、獻而無失，違鍾、張而尚工。」是以擬雖貴似，而歸於不似也。¹¹²

由此可見包世臣是以羲、獻、鍾、張四賢為典範，這段文字是在闡述臨書的要旨，歸本於〈書譜〉，至於似與不似的辯證關係也隱含〈書譜〉中中正、險絕、平正的三段關係。

由以上所述，可見包世臣不但發揚〈書譜〉並且對〈書譜〉不無改造，包世臣對〈書譜〉可謂如數家珍，如《藝舟雙楫·答三子問》中修存提問時說：「先生薄吳郡書，而常舉其言為學者法。」¹¹³包世臣對〈書譜〉之態度約是如此，朱建新以為「真能知過庭者，千百年來，獨有包世臣耳。」¹¹⁴對包世臣的〈書譜〉詮釋有極為高度的賞譽，筆者以為包世臣對〈書譜〉十分推崇，但藉此發揮了自己的書學思想，並未對〈書譜〉做出客觀詮釋。

六、劉熙載（1813-1881）—以少概多，欣賞破格

劉熙載撰有《藝概·書概》闡述書學要旨，所謂「概」指的是概括其旨，自謂：「取少以概乎多」¹¹⁵是也，有如今日之概論，但不是淺論，而往往動中肯綮，為書法界所重視，既然取少以概多，則所取擷的都是劉氏的心得，多處引用〈書譜〉，亦可見對〈書譜〉的重視，全書為札記之言，〈書概〉總計二百四十六條，茲舉數例略說如下：

孫過庭〈書譜〉云：「篆尚婉而通。」余謂此須婉而愈勁，通而愈節，乃可。不然，則恐涉於描字也。¹¹⁶

以〈書譜〉所詮釋的篆書：婉轉而通暢為標準，但劉熙載還特別另拈出「節」字，或許因為清人常有大字之書寫，篆書的書寫不能只顧流暢，對於筆力有更多要求，因此對〈書譜〉有擴張的詮釋；又云：

章草「章」字，乃章奏之章，非指章帝，前人論之備矣。……孫過庭言「章務檢而便」，蓋非檢不足以敬章也。¹¹⁷

¹¹²黃簡等編，頁 669-670。

¹¹³同前註，前揭書，頁 667。

¹¹⁴朱建新，前揭書，頁 11。

¹¹⁵清·劉熙載，《藝概·序》（臺北縣：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85 年 9 月），頁 1。

¹¹⁶同前註，頁 134。

解釋〈書譜〉「章務檢而便」一句，「檢」意味著要有法度、有所收攝，不得放縱，所以有「敬」的內涵，對〈書譜〉個別單字作詮釋；又云：

孫過庭草書，在唐為善宗晉法。其所書〈書譜〉，用筆破而愈完，紛而愈治，飄逸愈沈著，婀娜愈剛健。¹¹⁸

對〈書譜〉之書藝表現新的詮釋，在考慮到時代區隔的意識下，提出不同於往昔中規中矩的說法，具有新意，而且不但注意到〈書譜〉中的破筆，還高度激賞，很有見地；又云：

孫過庭〈書譜〉謂「古質而今妍」，而自家書卻是妍之分數居多，試以旭、素之質比之自見。¹¹⁹

這裡以為〈書譜〉之書風屬於「妍麗」而非「質樸」，劉氏取與懷素、張旭與之相較，則〈書譜〉側鋒較多，所以妍麗，旭、素多中鋒，所以較質樸。

劉熙載的〈書概〉對〈書譜〉理論的詮釋，可見其「以少概多」之精神，從主觀的體悟對〈書譜〉理論有進一步的發揮；對〈書譜〉的書藝表現特別提出破格與剛健的特色，也不同已往，內容雖不多，但十分深刻。

七、其他

清人對孫過庭已經視為王羲之的嫡嗣，所以有更多評論，除上述諸家之外，尚有零星之重要評論，如馮班（1602-1671）《鈍吟書要》云：

學古人書，不可失其本趣。……過庭與右軍殆無別矣。¹²⁰

直指孫過庭的經典性已經和王羲之不相上下，乃因於〈書譜〉真跡得以流傳，而王羲之真跡匱乏，學者取法時，墨本原跡總勝於刻本輾轉之模稜，和前舉張丑之意見相映；陳奕禧（1648-1709）《綠隱軒題識》：

¹¹⁷ 清·劉熙載，前揭書，頁140。

¹¹⁸ 同前註，頁156。

¹¹⁹ 同前註，頁156。

¹²⁰ 黃簡等編，前揭書，頁557-558。

孫過庭書，但見草體傳世者〈書譜〉、〈景福殿賦〉、〈千字文〉數種而已，三者，〈書譜〉純乎右軍，其二則兼有章草意。¹²¹

指出〈書譜〉與〈景福殿賦〉、〈千字文〉的風格有明顯的不同，前者為右軍嫡嗣，後二者兼有章草之意，陳奕禧對〈書譜〉臨習不輟，並曾兼以〈蘭亭序〉、〈聖教序〉筆法書〈書譜釋文〉，「且將率府〈譜〉內婆心傳示筆法關竅緊要之處，一一點出。」¹²²對發揚〈書譜〉有相當貢獻。

又王文治（1730-1802）有〈論書絕句〉云：

墨池筆冢任紛紛，參透書禪未易論，細取孫公〈書譜〉讀，方知渠是過來人。¹²³

書道與禪或有相通之處，至少其境界之高處均難以言說，而歷來對此境界詮釋得最佳的，王文治獨推〈書譜〉，是論其書兼論其文，以「參透書禪」立下新詮釋；周中孚（1768-1831）《鄭堂讀書記》云：

此不過全書之總序，以勒石僅存耳。然八法宗旨，已略見一斑，後進已足奉為規模矣。¹²⁴

《鄭堂讀書記》為一大型書目，類似《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卻是私人的目錄學著述，可見周氏讀書之廣，也可見出〈書譜〉的普及與名聲，周氏可能僅見刻本，仍能肯定〈書譜〉之價值。

又朱和羹於咸豐 2 年（1852）撰成《臨池心解》，有云：

孫過庭云：「草不兼真，殆於專謹；真不通草，殊非翰札。」善用筆者，真草并擅。推之大小，莫不皆然。近有擅此不擅彼者，不過偏長耳。究之大字不足，小字局促，未見其盡善也。¹²⁵

¹²¹ 清·陳奕禧，《綠隱軒題識》（臺北：藝文印書館，《百部叢書集成》本，出版日期不詳），頁 9。

¹²² 事見清·陳奕禧，《綠陰亭集》，崔爾平編選點校，《明清書法論文選》（上海：上海書店，1995 年 4 月），頁 482-483。其所書〈書譜釋文〉附刻於清人安岐所摹刻之〈書譜〉後，說見啟功，前揭書，頁 73。

¹²³ 清·震鈞，《國朝書人輯略》（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71 年 5 月），頁 412。

¹²⁴ 清·周中孚，《鄭堂讀書記》（臺北：商務印書館，1968 年 3 月），頁 917。

¹²⁵ 黃簡等編，前揭書，頁 734。

提出書法創作時，大字與小字的差異，大字容易鬆散難於侷促，小字容易緊促難於闊綽，各有要領，但是朱和羹以為善於用筆的書家能兼善二者，在清代常寫對聯大字的時代背景之下，是對書家進一步的要求，所取的律則仍是〈書譜〉；康有為（1858-1927）《廣藝舟雙楫·述學第二十三》：

間及行草，取孫過庭〈書譜〉及《閣帖》撫之，姜堯章最稱張芝、索靖、皇象章草，以時人罕及，因力學之。¹²⁶

又《廣藝舟雙楫·行草第二十五》：

學草書先寫智永〈千文〉、過庭〈書譜〉千百過，盡得其使轉頓挫之法：形質具矣，然後求性情；筆力足矣，然後求變化。¹²⁷

康有為提倡北碑，甚至有卑唐之論，即便如此，在他學習草書的過程中，唐代的〈書譜〉扮演著重要角色，臨寫千百次，所追求的也是〈書譜〉理論中的使轉、形質、性情等等內涵；周星蓮同治7年（1868）著《臨池管見》亦云：

乃取懷仁所集〈聖教〉及〈興福寺斷碑〉、孫過庭〈書譜〉學之，對帖時少，揮灑時多，總覺依稀彷彿，無有是處。¹²⁸

又為孫過庭為右軍嫡嗣之一證，可見清人對〈書譜〉書法的重視，已經是學習右軍書法不能繞過的經典了。陳璞（道光、咸豐年間中舉人）〈跋孫率府〈書譜〉〉云：

其墨跡至國初猶存，學者於此求之，則右軍去人不遠矣。¹²⁹

〈書譜〉深得右軍法乳，已是大多數清人的共識，以真跡傳世，更使其價值以日俱增。

清人還有許多關於〈書譜〉版本的討論，如錢泰吉（1791-1863）指出多種刻本「體格不殊，神采迥異」¹³⁰；何紹基（1799-1873）以為「太清樓宋拓本為

¹²⁶ 黃簡等編，前揭書，頁 852。

¹²⁷ 同前註，頁 859。

¹²⁸ 同前註，頁 721。

¹²⁹ 清·陳璞，《尺岡草堂遺集》，續修四庫全書編輯委員會編，《續修四庫全書》（第 1547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年 2 月），卷 4，頁 669。

¹³⁰ 清·錢泰吉，《甘泉鄉人稿》（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73 年 2 月），頁 586。

最肥勁圓逸」、「停雲館刻本瘦潤有典型」勝於安刻¹³¹，石韞玉（1755-1837）〈安刻孫過庭〈書譜〉跋〉指出「世有贗本混淆」¹³²；吳榮光（1773-1843）辨明版本¹³³；凡此皆可見〈書譜〉之受重視與影響之廣遠，由於版本之問題牽涉多方，非本文重點所在，故僅能從略。

伍、結論

若從理論和書藝表現分別來看〈書譜〉的評價與詮釋：理論的部分，在唐朝時已經為許多書論家所重視、引用，到了宋代，隨著肯定而鋟板刊行，有廣遠的流傳，元朝時曾遭致鄭杓、劉有定、趙伯暉等人的批評，時序入明，〈書譜〉理論已經成為經典，廣為論書人所資取且進一步發揮，到了清朝，論多釋廣，儼然成了右軍的代言作品；書藝表現部分，則可和王羲之相提並論，從正面的價值來看，它深得右軍筆法，甚至入續「永字八法」的筆法系統，但從負面的價值看，它自身的風格並不明顯，且爛熟有法度的同時，「一字萬同」之譏常如影隨形，而對〈書譜〉之特色以米芾最先提出，明代漸獲真賞後，則有如項穆的「逍遙險散」說、張丑的「墨法清潤」說、宋喬的「疏曠」說等，對〈書譜〉的書藝表現提出更多元的詮釋，清朝時，孫承澤心折〈書譜〉，以為妙腕、王澐以為〈書譜〉是草書正格的絕響、戈守智則嚴峻的批評「過庭字劣」、劉熙載則欣賞〈書譜〉的破格表現、王文治則以為孫過庭參破書禪等等，隨著價值的增高，欣賞更為多元豐富。

中國歷代對孫過庭〈書譜〉的評價雖容有仁智之見，但其起伏的脈絡仍可隨時代勾勒如下：唐代的時候，孫過庭未居高位，功業闕如，又以激憤遭忌，以致於評價不高；宋朝時，米芾高度賞譽孫過庭書法，認為是唐人學習右軍草法中最為傑出的，《宣和書譜》看似無新意，實則悄悄的將「工」字換為「妙」字，將〈書譜〉拉到極高的地位，南宋時從高宗開始，幾位皇帝都對〈書譜〉深入研習，〈書譜〉輝煌一時；但元代卻略見中衰達近百年之久，到明初倪瓚仍不以為然，但明人認清魏晉古人之不可及，因而〈書譜〉重獲真賞，只不過對〈書譜〉的「一字萬同」不免感到遺憾；到了清朝，已經將孫過庭書幾乎等同於王羲之，為師法右軍書時不可忽視的經典，時至今日，〈書譜〉仍以真跡藏入我故宮博物院，實為至寶。

¹³¹ 清·何紹基，《東洲草堂文鈔》（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1年8月），頁546。

¹³² 清·石韞玉，《獨學廬二稿·文卷下》，續修四庫全書編輯委員會編，前揭書（第1466冊），頁455。

¹³³ 清·吳榮光，《石雲山人文集》，續修四庫全書編輯委員會編，前揭書（第1498冊），卷5，頁188。

參考文獻

- (日)中田勇次郎著、盧永璘譯，《中國書法理論史》(天津：古籍出版社，1987年12月)。
- (日)西林昭一，《中國法書選 38·書譜解說》(東京：二玄社，1989年9月)，頁69。
- (日)渡邊隆男編，《書跡名品叢刊(合訂版)》(第26卷)(東京：二玄社，2001年1月)。
- (意)畢羅(Pietro De Laurentis)〈孫過庭生平考〉，《書法叢刊》2009年第2期，總108期，2009年3月，頁73-81。
- 元·盛熙明，《法書考》(臺北：台灣商務印書館，上海涵芬樓影印鈔本，出版日期不詳)。
- 元·趙孟頫，《松雪齋文集》(臺北：學生書局，1985年2月影印元至元沈氏刊本)。
- 王仁鈞，《書譜導讀》(臺北：蕙風堂筆墨有限公司出版部，2007年9月)。
- 朱仲岳編，《唐名家墨迹大觀》(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96年1月)。
- 宋·米芾，《米芾集》(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5月)。
- 宋·陳思，《書苑精華》(翠琅玕館叢書本)(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3年10月)。
- 宋·楊萬里，《誠齋詩話》，收入丁福保輯，《歷代詩話續編》(上)(臺北：木鐸出版社，1983年9月)。
- 周鴻圖編著，《宋拓太清樓書譜》(杭州：西泠印社出版社，2004年10月)。
- 明·王世貞，《弇州山人四部稿》(臺北：偉文圖書出版社有限公司，1976年6月)。
- 明·朱存理集，《鐵珊瑚網》，盧輔聖主編，《中國書畫全書》(第3冊)(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2年10月)。
- 明·汪珂玉，《珊瑚網》，盧輔聖主編，《中國書畫全書》(第5冊)(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2年10月)。
- 明·孫鑛，《書畫跋跋》，盧輔聖主編，《中國書畫全書》(第3冊)(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2年10月)。
- 明·張丑，《清和書畫舫》(外四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四庫藝術叢書本，1991年8月)。
- 明·陶宗儀，《書史會要》，盧輔聖主編，《中國書畫全書》(第3冊)(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2年10月)。

- 明·項穆，《書法雅言》，徐娟主編，《中國歷代書畫藝術論著》（第 4 冊）（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1997 年 5 月）。
- 明·楊慎，《墨池瑣錄》，盧輔聖主編，《中國書畫全書》（第 3 冊）（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2 年 10 月）。
- 明·董其昌，《畫禪室隨筆》（臺北：廣文書局，1994 年 4 月）。
- 東漢·揚雄，《揚子法言》，《諸子集成》（七）（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 10 月）。
- 唐·孫過庭，《書譜》（中國法書選 38）（東京：二玄社，1989 年 9 月）。
- 唐·張彥遠輯、范祥雍點校，《法書要錄》（北京：人民美術出版社，2004 年 1 月）。
- 唐·陳子昂撰、楊家駱主編，《新校陳子昂集》（臺北：世界書局，1980 年 11 月）。
- 唐·韓愈，《韓昌黎全集》（東雅堂刊本《昌黎集》）（臺北：新興書局，1970 年 9 月）。
- 桂第子譯註，《宣和書譜》（長沙：湖南美術出版社，2002 年 4 月）。
- 馬宗霍輯，《書林藻鑑》（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2 年 5 月）。
- 崔爾平編選點校，《歷代書法論文選續編》（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9 年 11 月）。
- 張光賓，《中華書法史》（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2000 年 2 月）。
- 啓功，《啓功叢稿》（臺北：華正書局，1991 年 5 月）。
- 清·戈守智撰、沈培方校證，《漢谿書法通解》（臺北：木鐸出版社，1987 年 4 月）。
- 清·包世臣《藝舟雙楫》，黃簡等編，《歷代書法論文選》（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00 年 12 月）。
- 清·石韞玉，《獨學廬二稿》，續修四庫全書編輯委員會編，《續修四庫全書》（第 1466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年 2 月）。
- 清·朱履貞，《書學捷要》，收入楊家駱主編：《清人書學論著》（臺北：世界書局，1962 年 11 月）。
- 清·何紹基，《東洲草堂文鈔》（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1 年 8 月）。
- 清·吳榮光，《石雲山人文集》，續修四庫全書編輯委員會編，《續修四庫全書》（第 1498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年 2 月）。
- 清·周中孚，《鄭堂讀書記》（臺北：商務印書館，1968 年 3 月）。
- 清·周光緯輯，《紅蕉館藏真》（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2000 年 3 月）。
- 清·倪濤，《六藝之一錄》（文淵閣四庫全書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 年 8 月）。
- 清·孫岳頒，《御定佩文齋書畫譜》（臺北：新興書局，1982 年 9 月）。

- 清·孫承澤，《庚子銷夏記》，盧輔聖主編，《中國書畫全書》（第7冊）（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4年10月）。
- 清·乾隆敕撰，《四庫全書總目》（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出版日期不詳）。
- 清·陳奕禧，《綠陰亭集》，崔爾平編選點校，《明清書法論文選》（上海：上海書店，1995年4月）。
- 清·陳奕禧，《綠隱軒題識》（臺北：藝文印書館，《百部叢書集成》本，出版日期不詳）。
- 清·陳焯，《湘管齋寓賞編》，楊家駱主編，《藝術叢編第一集》（臺北：世界書局，1962年11月）。
- 清·陳璞，《尺岡草堂遺集》，續修四庫全書編輯委員會編，《續修四庫全書》（第1547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2月）。
- 清·黃本驥，《歷代職官表》（臺北：宏業書局，1994年11月）。
- 清·劉熙載，《藝概》（臺北縣：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85年9月）。
- 清·震鈞，《國朝書人輯略》（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71年5月）。
- 清·錢泰吉，《甘泉鄉人稿》（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73年2月）。
- 許金枝，〈孫過庭《書譜》書學理論研究〉，《中正嶺學術研究集刊》第15期（1996年6月），頁51-81。
- 黃簡等編，《歷代書法論文選》（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2000年12月）。
- 裴芹，〈孫過庭〈書譜〉研究文獻略述〉，《內蒙古民族師院學報（哲社版）》，第2期，總70期（1972年），頁80-84。
- 劉正成主編，《中國書法全集》（第40卷）（北京：榮寶齋出版社，2000年5月）。

The Appraisal and Annotation on Sun Guoting's *Treatise on Calligraphy* in Chinese History

*Wen-Hsiung Hung**

Abstract

Sun Guoting (traditional Chinese: 孫過庭), a Chinese calligrapher of the early Tang Dynasty, was remembered for his cursive calligraphy and his *Treatise on Calligraphy* (書譜). The work was the first important and influential script of Chinese calligraphy, and it was much more significant because his writing script could be traced to Wang Xizhi. The theory in this work has broken new ground ever since; therefore, many researchers have been studying it. This article tried to do a survey about the appraisal and annotation on *Treatise on Calligraphy* in Chinese history in order to understand its value. The results in this research are the following. Sun Guoting was criticized in Tang Dynasty but still had far-reaching influence. During the Song Dynasty, Sun won high appraisal gradually, including Mi-Fu's appreciation first and some emperors' imitation writing later in Southern Song Dynasty. Sun was also ridiculed and criticized in Yuan Dynasty, but in the beginning of Ming Dynasty, because it was difficult to get Wang Xizhi's true scripts, Sun won his appraisal and reputation again in spite of some criticisms. During Chin Dynasty, *Treatise on Calligraphy* became a powerful classic that learners of Wang Xizhi's calligraphy could not do without. Also, there were more attention and annotation about Sun's work in this period. Generally speaking, the theory in

* Ph.D. Candidat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

Treatise on Calligraphy has won its firm and high position. Though it was only put in a minor position in Tang Dynasty, it has been highly appreciated. Because Sun's scripts have survived until now, they are treated as art treasures.

Keywords: Calligraphy, Sun Guoting, Sun Qianli, *Treatise on Calligraphy*